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文學院翻譯研究所

碩士論文

Graduate Institute of Translation and Interpretation

College of Liberal Arts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Master's Thesis

走出喬志高的影子？評析 *The Great Gatsby* 在臺

灣中譯概況

Stepping out of George Kao's Shadow? A Study

on Chinese Translations of *The Great Gatsby* in

Taiwan

溫恒

Wen, Heng

指導教授：賴慈芸

Advisor: Lai, Tzu-Yun

中華民國 110 年 9 月

September 2021

摘要

本研究透過翻譯史分析研究美國小說家 F. Scott Fitzgerald 的 *The Great Gatsby* 在台灣流通發行的中譯本概況，並採取文獻比較分析法，結合部分譯者的訪談及相關譯評的整理，進行在台灣自第一本 *The Great Gatsby* 中譯本——黃淑慎的《永恆之戀》——問世後，各個時期中譯版本與喬志高的譯本《大亨小傳》的比較，勾勒出時空環境因素及彼此譯作的交互影響，進一步了解喬志高譯版的影響及各時期譯者在這段譯史中的活動概況。

The Great Gatsby 中譯本從美國冷戰時期文化大外宣的一環，之後成為出版社暢銷書單及美語學習用書。*The Great Gatsby* 中譯本在台灣概況，除了反映喬志高的譯本《大亨小傳》的深遠影響，同時也呈現譯者主體性逐漸顯現，職業化及專業訓練的趨向。儘管喬志高譯版的影響仍在，我們仍能觀察到後期譯者們試圖以譯文風格或翻譯策略挑戰喬志高的經典譯作。

關鍵字：大亨小傳、主體性、譯者、翻譯史。

Abstract

This study is to research and analyze *The Great Gatsby*'s Chinese translations in Taiwan through historical perspective, document analysis and interviews of translators, tracing the first Chinese Edition *Yong-Heng-Chih-Lian (The Eternal Love)* written by Shu-Sheng Huang and comparing the following translations with George Kao's translation, and understanding those translators' performance and contribution.

The Great Gatsby had been utilized originally as part of US's cultural diplomacy in Cold War and has become one of the best-selling books and English learning material. The novel's Chinese translations in Taiwan not only reflect the influence of George Kao's translation, but show the growing presence of translators, who took translation training and have more experience, and, the most important of all, using their writing styles or translation strategies to step out and challenge George Kao's shadow in their own time.

Keywords: *The Great Gatsby*, Subjectivity, Translator, Translation History

謝誌

感謝賴慈芸老師的指導，謝謝老師提供論文方向、引領完成論文；
感謝口試委員蔡嘉瑩老師與（時任）世新大學英文系張綺容老師，
提供寶貴意見和指導。

感謝願意接受專訪的譯者們：王潤華教授、李佳純譯者、張綺容老
師、王聖茶譯者，非常感謝他們提供翻譯過程的心路歷程、寶貴經
驗和真知卓見。

感謝家人S、Hans的支持和協助；謝謝MMA協助論文格式；謝謝
Dragon Chang、Mark Su、Tony J. Chien、Monica Cheng、Athelas
Tzeng 的支持和鼓勵；謝謝眾多同事、親友、同學的幫忙。

感謝 Nicole 協助各項行政事務。

Contents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背景及動機.....	1
第二節 史考特·費茲傑羅及 THE GREAT GATSBY 的簡介	2
一、史考特·費茲傑羅的生平簡介	2
二、The Great Gatsby 的簡介.....	3
第三節 文獻回顧	3
第四節 研究方法	5
第二章 第一期：1954~1972（喬志高譯版問世）	8
第一節 THE GREAT GATSBY 在臺中譯的歷史分期簡述	8
第二節 第一個中文譯本黃淑慎的《永恆之戀》	9
第三節 王潤華、淡瑩合譯的版本《大哉！蓋世比》	11
第四節 喬志高譯的版本《大亨小傳》	12
一、喬志高生平.....	12
二、《大亨小傳》譯版的由來.....	13
第五節 丁士奇編譯的《大亨——凱士畢》	14
第六節 四位譯者的譯文比較及研析	14
第三章 第二期：1973~2000	18
第一節 喬志高譯版重出.....	18
第二節 五位新譯者	18
一、胡湘雲譯者及朱曼秋譯者.....	19
二、張智瑚譯者、陳娟娟譯者及鄭大行譯者.....	20
第三節 五位譯者的譯文與喬譯的比較及研析	20
一、胡湘雲.....	20
二、朱曼秋.....	22
三、張智瑚.....	23
四、陳娟娟.....	24
五、鄭大行.....	24
第四章 第三期：2001~2011	26
第一節 喬志高修正增訂版譯版重出	26
第二節 新譯者與大陸譯者	26
一、顏湘如、王復國	27
二、巫寧坤、石建華	28
三、邱淑娟、范文美	29
第三節 六位譯者的譯文與喬譯的比較及研析	30

一、顏湘如.....	30
二、王復國.....	32
三、巫寧坤.....	34
四、石建華.....	36
五、邱淑娟.....	37
六、范文美.....	39
七、小結	41
第五章 第四期：2012~2020	42
第一節 眾譯喧嘩的 2012 年	42
第二節 新譯者們.....	42
一、徐之野和李佳純	42
二、張思婷和汪芃.....	43
三、王聖棻、田振明和董繼平.....	44
第三節 七位譯者的譯文與喬譯的比較及研析.....	45
一、徐之野.....	45
二、李佳純.....	47
三、張思婷.....	50
四、汪芃	52
五、王聖棻.....	54
六、田振明.....	57
七、董繼平.....	60
八、小結	61
第六章 結論	63
參考文獻.....	65
附錄.....	68
附錄 1.....	69
附錄 2 譯者李佳純訪談稿（草稿）	70
附錄 3 譯者張思婷（張綺容）訪談稿.....	73
附錄 4 譯者王潤華訪談稿.....	82
附錄 5 譯者王聖棻訪談稿（譯者電郵回覆）	87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背景及動機

讀外國小說中文譯本的時候，筆者常會有個疑問，我們是因為這個譯者的文筆風格而喜歡這本小說，還是因為作者本身的原文文筆風格、故事情節而喜歡？如果沒有原文可以對照，或是對於原文完全不懂，我們似乎就只能相信譯者所譯出的版本。1970年由香港美國新聞處今日世界社出版史考特·費茲傑羅（Francis Scott Key Fitzgerald, 1896-1940）的《大亨小傳（*The Great Gatsby*）》譯本後，這或許對於當時大多讀者群們來說，只能透過喬志高（高克毅）的譯本，欣賞這個美國故事。

日本當代作家村上春樹相當推崇史考特·費茲傑羅《大亨小傳》，在他的作品裡不時地由主角提及¹，而他自己也常在各種場合裡提到，自己也嘗試翻譯日文版²。和不少欣賞村上春樹的讀者相似，我們或多或少是因為受到村上的影響，而想看看他所推崇欣賞的作家及其作品，也因此我們的書單上多了這個敘述一個年輕人跨越階級追夢追愛的簡單故事，儘管對著虛華浮世仍懷有純粹美好的堅定信念，卻落得眾叛親離、美夢幻滅，甚至丟了性命的悲劇下場。

經典文學翻譯就如同經典樂曲演奏一般，音樂家透過樂器演奏，即使是同樣的樂曲，每個音樂家的詮釋方式都不一樣。譯者也像音樂家一樣，用各自的文字表演原文譯作，但音樂家能獲得掌聲和地位，暢抒自己的演奏技巧和方法，譯者卻常常被消音，甚至省略。

¹ 《挪威的森林》的主角渡邊「……《大亨小傳》一直是我心目中最棒的小說。我一心血來潮就從書架上拿出《大亨小傳》，隨便翻開任何一頁……從來沒有一次失望過……」（p47）；渡邊「偶爾重讀《大亨小傳》（p47）。台北市：時報文化出版，賴明珠譯，2017。

² 中央公論新社出版社，於2006年11月出版。

翻譯作品的核心是譯者，譯作技巧、嚴謹的邏輯思路、切合時代的語言、對於輸出輸入語的掌握和專業度等，都是決定好的譯作的關鍵。我們從翻譯理論可以知道，不同時期對於翻譯的理解和側重的面向不同，從語言本身的分析及對等轉換、時空政治經濟文化背景對於譯作的影響、或是以目的和功能取決形塑翻譯等，可以顯示要成為一個稱職譯者的難度與複雜性。

評析譯作除了檢視譯作錯誤，也應從其他面向審視譯作，尤其是透過翻譯史的角度，檢視某本譯作為何在某些特定時期出現，由哪些人翻譯？筆者將試著建立 *The Great Gatsby* 在臺灣中譯的流變及各種版本的歷史，並企圖邀訪各個時期的譯者，讓各個時期的譯者能夠實際發聲，談述各自的背景、翻譯策略、與出版社的合作過程、及翻譯時的心路歷程等，企圖讓譯本真正的角色能夠在這段歷史中現形，希冀能提升譯者及譯本在文學世界之重要性及地位。

本報告主文將以 *The Great Gatsby* 在臺灣中譯的流變及各種版本的歷史為經；譯者訪談、譯評及比較各個時期譯者與喬志高的譯文為緯，研析喬志高譯文的影響；最後則是綜合研析及討論。

第二節 史考特·費茲傑羅及 *The Great Gatsby* 的簡介

一、史考特·費茲傑羅的生平簡介³

史考特·費茲傑羅於 1896 年 9 月 24 日生於美國明尼蘇達州聖保羅市，愛爾蘭裔家庭，從小家境優渥。少年時期有文采，寫詩、寫劇本，後進入普林斯頓大學就讀，大學肄業，自行申請參軍，但多在美國軍訓營服務，期間與賽爾妲·賽亞（Zelda Fitzgerald, 1920-1940）相識，並展開追求。退伍後，費茲傑羅在紐約從事廣告工作，兼差為報章雜誌、電影公司寫短篇小說，故事、散文、劇本，賺

³ 摘述自林以亮等譯（1967）。*美國現代七大小說家*。香港：今日世界社。

取稿費。1920 年兩人結婚，育有一女，旅居各地，1924 年開始長居法國，期間完成 *The Great Gatsby*，並於 1925 年 4 月出版。1936 返美，生活境遇每況愈下，生病、酗酒、精神狀態不佳，1940 年因心臟病過世，享年 44 歲。

二、*The Great Gatsby* 的簡介

The Great Gatsby 是透過 Nick Caraway 以第三人觀點及第一人稱敘述，描述關於主角 Jay Gatsby 如何再次追回女主角 Daisy，最後陰錯陽差而幻滅的悲劇愛情故事。

1925 年 4 月 10 日，*The Great Gatsby* 出版，但銷售及評論不如預期，到當（1925）年 10 月，仍賣不到 2 萬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一群出版社老闆創建「戰時書籍委員會」，該委員會的設立宗旨是選書發送圖書給在前線作戰的士兵們，提振士兵士氣，小說開始流行。斯克里布納（Scribners）出版社在 1925 到 1942 年間，才只印製兩萬五千本，但在二戰期間，發送到士兵手上的高達 15 萬 5 千本，至此確立基本且大量的讀者群。1950 年代到 1960 年代，小說成為高中指定教材⁴。1988 年獲美國現代圖書館出版社（Modern Library）選為二十世紀一百部英文小說名著，排序第二，是美國文學經典之作，毋庸置疑。

第三節 文獻回顧

國內相關研究碩士論文有 6 篇。葛窈君研究 *The Great Gatsby* 6 個中文譯本和原文字數及標點符號比較，試圖建立譯文的共性，作為後續譯者參考的指標（葛窈君，2005）葛窈君認為譯文句型和標點符號的使用，應該趨近原文，較不容易背離原文的風格。筆者認為，以提供翻譯策略方針而言，不失為一有價值的參考，

⁴維基百科：大亨小傳

<https://zh.wikipedia.org/wiki/%E4%BA%86%E4%B8%8D%E8%B5%B7%E7%9A%84%E7%9B%96%E8%8C%A8%E6%AF%94>

但影響譯文的呈現要素眾多，尤其受輸出語的特性及輸入語所影射的典故或暗喻等影響，譯者勢必會做出調整，而影響字數、語句順序及標點符號的使用。

有兩篇論文從性別語言差異角度分析，透過語料特徵的蒐集及平行語料庫的建立，比較不同性別譯者之翻譯方式和策略（林易徵，2014；楊艾潔，2014）。楊艾潔選了男女譯者各兩位，譯本出版日期在 2008 年到 2012 年間，時期相近。楊從第一人稱代詞的翻譯，包括增譯和略譯；中文語助詞（嗎、的、了），概略性副詞（有點、有些、約莫）；形符類符比（Type/Token Ratio）及句長等語料特徵分析男女譯者的翻譯風格和策略。從這五種語料特徵分析上，兩位男性譯者的資料數據分析和兩位女性譯者的資料數據分析相差不遠，從這個角度並無法清楚地看出性別在譯文上產生的作用。

林易徵不只從性別，也從出版社、贊助人的影響、譯者個人的喜好風格、職業和教育背景等因素，探究對於譯作的影響。特別是喬志高曾提到（林，2014，p17），因為找不到適合的普通話來翻，他想用上海話來翻譯 *The Great Gatsby* 裡的某些俚語，但遭出版社編輯否決。林的語料分析結果和楊艾潔雷同，性別的影響並不明顯，而只有在和教育背景、職業上，業餘譯者（1 位）和專業譯者（3 位）的背景對於譯作和選字有比較明顯的不同，即業餘譯者傾向使用平實易懂的字彙。但就樣本數而言，林易徵應該要選擇至少 3 名非專業譯者做比較，才比較能客觀評析出譯者職業及教養背景的影響。

賴勇任從文化因素、翻譯技巧比較當代兩譯本（汪芃及張思婷）的翻譯策略（賴勇任，2015），賴勇任認為首先必須尊重輸出及譯入語的文化正確性，才能保留輸出及輸入語的特殊意涵及避免造成譯入語的誤解。其次是藉由克服跨文化（語言）障礙所產生的翻譯技巧和方法，避免誤譯和文化誤解。從這個角度觀察，可以得知賴在翻譯策略上對於譯入語的重視和傾向。

另外，也有從語料庫作為譯者風格研究（曾裕翔，2017）。曾郁翔選擇喬志高和汪芃的譯本作比較，收集兩位譯者譯本前三章的字詞語彙，以語料庫的比較

方式分析兩位譯者用字、句長的傾向，作為兩位譯者翻譯的風格，進一步驗證譯者的能見度(visibility)。曾認為汪譯的字彙密度和變化較多；連接詞使用上較多，顯見趨近原文的文字架構。而喬譯使用四字成語、疊字都比汪譯高出許多，顯見高譯傾向歸化譯法，並且保留中文的特色。而在句長上，汪譯平均起來譯句較長，而喬譯則多用架構簡單的句子，並且經常使用排比句型。語料庫分析可以從數據統計面向，較為客觀的分析譯者風格，在翻譯研究上是相當重要的突破和值得發展的領域，但譯本的語料庫分析，可能會受限於參考樣本，譬如，曾的研究只調查了前三章，離整體統計結果還有相當差距；其次，譯者可能會根據不同題材，及所處時空背景而調整用字和句型，一小部分的數據可能很難完整呈現譯者風格。

王玉如(2019)則利用副文本(paratextual)分析 *The Great Gatsby* 在台灣的譯本，以譯本的封面設計、網路文宣、前言等分析各版本的差異及與出版策略的關聯性。比較重要的發現是網路資料在 2010 後才有顯著的增加，包括譯者簡介和名人推薦等。其次是前言部分，名人的序就佔了九成以上，譯者本身的序則佔僅佔三成。王認為，隨著序言裡對於譯本比較的篇幅增多，顯見譯者也越來越受關注。王的研究重點偏向提供出版社譯本經營的方針，而不是譯本譯文本身的研析比較。

這些研究都不是從翻譯史的角度研討 *The Great Gatsby* 在台灣中譯的概況及譯者的表現情形，除了林易徵觸及譯者的背景，但也僅是簡略地以譯者本身的職業和性別作為研判的指標，而未考量時空環境因素及彼此譯作的交互影響。因此本研究將以翻譯史的角度呈現 *The Great Gatsby* 在台灣中譯的概況，並且透過各分期的譯作與喬譯的比較研析、譯評及譯者訪談，以了解喬譯的影響情形。

第四節 研究方法

如同 Anthony Pym 在其《翻譯史研究方法 (Method in Translation History)》

導論所揭櫫的翻譯史研究的原則，翻譯史研究應該要能解釋某些特定翻譯出現在特定時間地點的原因，即其社會成因；翻譯史研究的對象不是翻譯文本、情境脈絡等，而是能構成社會成因的譯者，以及譯者周遭的相關人士，才能讓我們了解這個譯本出現在某些特定時空的成因；翻譯史研究應以譯者居住時空環境為主，即目標語文化；翻譯史是為了表達、討論或解決實際的問題⁵。(Pym, 1998, pix~x)

另一方面，單德興認為透過訪談取得譯者當事人的第一手資料，不僅能夠展現不同視角、主體性和新視野，亦可以補文獻檔案之不足，作為參考補充文獻，讓這趟翻譯史研究充滿動態互動特徵。(單德興，2020，p14-15)

本研究即採取文獻比較分析法及翻譯史的角度，結合部分譯者的訪談及相關譯評的整理，進行在台灣自第一本 *The Great Gatsby* 中譯本——黃淑慎的《永恆之戀》，問世後各個時期中譯版本與喬志高譯本的比較、研析及批評。

The Great Gatsby 中譯版本，從黃淑慎的《永恆之戀》以後可約略分為兩個主要發展脈絡：一支是以喬志高 1971 年出版的《大亨小傳》，之後在台灣版本幾乎都是以這個為主要書名；另一支是以大陸譯者巫寧坤 1980 出版的《了不起的蓋茨比》，但囿於資料查找所需的時間和困難度，本研究將以在台灣出版的中譯版本為討論主軸，(2003 年後，台灣引進大陸譯者巫寧坤的版本，2008 年石建華和 2019 年董繼平的譯本)，筆者也將結合後期譯者的訪談、相關譯評，研討喬志高譯本之影響；然而，有關於另一支以巫寧坤譯本為主軸的流變與發展，留待後續有識之士的研究。

其次，由於少部分譯者已不在世（如喬志高、丁士奇等），有些譯者是否真實存在也不可考（如黃淑慎、胡湘雲、朱曼秋、邱淑娟等），有些譯者婉拒訪談（如鄭大行、徐之野、范文美等），有些譯者則是經出版社聯繫也無回音（如顏湘如、田振明等），所以僅能在有限時間內邀請到四位譯者，分別是王潤華、李佳純、張綺容和王聖綦。在呈現譯者的聲音及主體性方面，必然無法全面性的涵

⁵ 筆者摘譯。

蓋整個 *The Great Gatsby* 中譯版本中譯歷程，本研究將試圖透過相關譯評、各時期譯本與喬譯的分析比較、歷史文化因素重現譯者的主體性，及何以喬譯版本典律化的過程。



第二章 第一期: 1954~1972 (喬志高的譯版問世)

第一節 *The Great Gatsby* 在臺中譯的歷史分期簡述

The Great Gatsby 在臺中譯的歷史分期目的，除了從歷史角度觀察譯本在各個時期的出版情形，也試圖凸顯各階段時空文化和譯者本身的背景（如圖 1）。第一個階段是從目前得知最早在臺流通譯本黃淑慎譯的《永恆之戀》到丁士奇的譯本《大亨——凱士畢》。這個時期一共有 4 個譯本，分別來自不同的譯者，書名也不相同，但流傳最廣，影響最深遠的是喬志高譯的版本《大亨小傳》。第二個階段是從胡湘雲的譯本出版後到鄭大行的譯本。這段時期除了有出版社重出喬譯版本外，另外有 4 位譯者的版本，這個時期的新譯者大多背景不明。第三個時期是從顏湘如的譯本開始到范文美的譯文出版；有新的譯者出現，包括職業譯者和引進大陸譯者的版本。最後一個分期，是從 2012 年起，配合電影及小說成為公版，許多出版社紛紛找新的譯者出版新的譯本，有些譯者是從翻譯學門出身，及更多職業譯者投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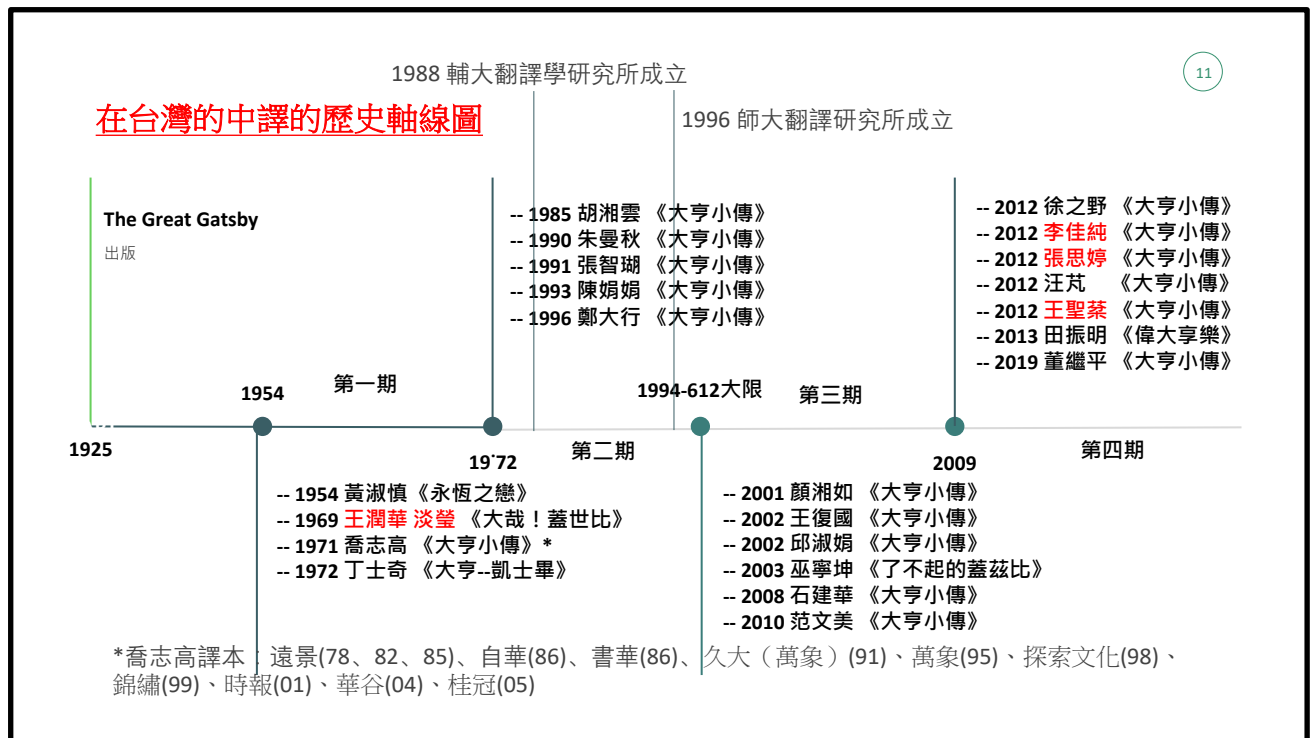


圖 1

第二節 第一個中文譯本黃淑慎的《永恆之戀》

第一個階段是從目前所蒐獲的材料（如表 1），最早在臺流通的——黃淑慎譯的《永恆之戀》（1954），王潤華和淡瑩合譯的《大哉！蓋世比》（1969）、喬志高的《大亨小傳》（1971）到丁士奇的譯本《大亨——凱士畢》（1972），共有 4 個譯本，譯者不同，書名也不相同，但最廣為人知，影響最深遠非屬喬譯的版本《大亨小傳》，幾乎確立在臺灣中譯的書名。⁶

這個時期的譯版如下表：（表 1）

出版年份	書名	譯者	出版社
1954	《永恆之戀》	黃淑慎	正中書局
1969	《大哉！蓋世比》	王潤華、淡瑩	中華出版社
1971	《大亨小傳》	喬志高	今日世界社
1972	《大亨——凱士畢》	丁士奇	大行出版社

表 1

1954 年是目前能獲得的資料中，最早問世的中譯版本，書名是《永恆之戀》，

⁶ 其他書名如巫寧坤的《了不起的蓋茲比》（2003）和田振明的《偉大亨樂》（2013）。

由正中書局印製發行，譯者為黃淑慎。依據張綺容（2013），黃淑慎背景不詳，從目前可得知的資訊，可以知道黃淑慎曾經替香港九龍人人出版社⁷翻譯過《美國現代短篇小說集》（1955）。儘管張綺容從角色名稱（如嘉志比、若丹、鳳狄）及歸化用法研判黃淑慎可能是香港譯者，實際上是不是真有其人，還是有待確認。

筆者查詢正中書局網頁簡介⁸，1931年正中書局在南京由陳立夫（時任國民黨中央組織部部長）創辦，以編印各級學校教科書與大學各科用書為主，1949年隨國民政府遷台。因應於海外僑胞廣佈，書局於1949年10月10日成立香港分局——集成圖書公司。余鑑明赴港之前曾是國民政府教育部高級官員（中等教育司科長），後來國軍敗走台灣，他和幾位教育部成員曾經接辦國民黨黨營「正中書局」設在香港的總經銷商「集成圖書公司」，而該公司正是國民政府早年於香港成立的一個文化據點。（李寶怡，2018）

正中書局1954年在台灣出版《永恆之戀》；1955年黃淑慎替香港九龍人人出版社⁹翻譯過《美國現代短篇小說集》，從時間順序來看，很難明確得知黃淑慎是臺籍譯者還是港籍譯者（南來譯者），余鑑明曾在集成圖書公司工作，而集成圖書公司是正中書局在港駐點。而從《永恆之戀》內頁的資訊，可以得知集成圖書公司負責正中書局海外總經銷，所以可能書是在台灣印製，而後交由集成圖書公司在海外地點販售。

《永恆之戀》在1954年是以「世界小說名著精選」出版，同一精選印行發售的還有喬治·桑（George Sand）的《魔沼》（黎烈文譯）、May Edginton的《青春夢》（沉櫻譯）、歌德的《愛力》（周學普譯）、莫泊桑的《筆爾和哲安》（黎烈文譯）和哈代（Thomas Hardy）的《故里人歸》（梁青之譯），是跟已富有盛名的

⁷ 人人出版社於1951年由美新處和美中央情報局合資創設的亞洲基金會所資助設立，應不是後來的人人書局。請參閱陳建忠（2012）「美新處（USIS）與台灣文學史重寫——以美援文藝體制下的台港雜誌出版社為考察中心。」《國文學報》，52，219-220。

⁸ 正中集團簡介：https://www.ccbc.com.tw/ccbc_group/about_01.php

⁹ 人人出版社於1951年由美新處和美中央情報局合資創設的亞洲基金會所資助設立，應不是後來的人人書局。請參閱陳建忠（2012）「美新處（USIS）與台灣文學史重寫——以美援文藝體制下的台港雜誌出版社為考察中心。」《國文學報》，52，219-220。

小說家和作品一同出版的叢書。(李惠珍, 1995)

《永恆之戀》是本薄薄的小書,內文只有作者簡介和正文。角色名字的選定,書中內容所提到的一些詞彙不像臺灣中文的習慣命名,比較像是香港或大陸北方的用法,例如:白喜糕(頁6)、寫字間(頁22)、傢俬(頁25)、烟盤(頁32)、胰子盒(肥皂盒,頁68)、擠老米(一種遊戲,頁72)、措大(文人,頁142)、紅十字車(頁145)等等,筆者推測譯者可能是港籍譯者。

第三節 王潤華、淡瑩合譯的版本《大哉!蓋世比》¹⁰

1969年,第二本在台灣出現的譯作,是由王潤華、淡瑩合譯的版本,書名是《大哉!蓋世比》,由台南市的中華出版社出版。據王潤華教授本人,「是在國立成功大學旁的一間小出版社,很早就關掉了。」¹¹小說正文前附有作者簡介、譯者手記兩篇,一篇是小說人物介紹,另一篇是小說內文的導讀。正文後有譯者的註釋和推薦詞,可見譯者介紹這本小說的用心和誠摯態度,但沒提及譯者本人在翻譯時的心路歷程或是說明。

王教授(1941-)是馬來西亞僑生,就讀於政治大學(1962-1966),後赴美師從周策縱,主修中國文學、副修比較文學;學者、也是詩人,與妻子淡瑩等人創辦經營星座詩社(1963-1971);曾任教於新加坡國立大學、台灣元智大學;目前任職於馬來西亞南方大學。

據王教授本人回憶,他在政治大學就讀期間,翻譯卡繆的《異鄉人》(1965)。當時流行存在主義,這本小說迴響熱烈,有出版社靠這本書賺了不少錢,(中華)出版社就建議他翻本流行小說。王教授利用獎學金赴美進修時,在文化課程遇到*The Great Gatsby* 專題,興起引進給台灣年輕人閱讀的想法。

翻譯當時沒有其他譯本可以參考,「小說用的語言是道地美國英文句法,也

¹⁰ 參閱附錄2。

¹¹ 王潤華教授2020年11月11日電子郵件:「我與高克毅先後翻譯,那時彼此不知道也還沒認識。出版我的小出版社在台南成功大學隔壁,後來關門了,書流傳不多。」

有些土語，也有些社會文化的事件，……，那時候不像現在有網路可以查詢，一方面覺得也不是要作為學術研究，所以就沒有特別去細查原意。」翻譯時是與夫人淡瑩共同翻譯，由王教授主翻，淡瑩負責整體句子的修飾，「前兩章應該是淡瑩負責比較多。」

王教授說後來在香港有遇到高克毅，兩個人因為都在差不多時間翻這本書，也都不知道彼此有翻這本書。談到翻譯本書的事情，高克毅很謙虛的說這本小說不好翻，他翻得比較規矩，也擔心用的是上海語言，可能中文讀者不一定能接受喜歡，聽說好像在台灣的反應不怎麼好。王教授覺得可能是因為 *The Great Gatsby* 談的是美國夢，不像存在主義的小說跟殖民議題比較能夠引發共鳴。

王教授覺得翻譯小說對他後來的學術研究很有幫助，「因為翻譯必須將作品讀得很細。」

第四節 喬志高譯的版本《大亨小傳》

一、喬志高生平¹²

喬志高（本名高克毅，1912-2008），原籍江蘇省南京，1912年生於美國密西根州，三歲返回中國大陸，幼年時接受中國傳統教育，在師塾學習四書五經在南京、北京、上海長大，燕京大學畢業後赴美，並於美國密蘇里新聞學院就讀、取得哥倫比亞大學碩士，後久居紐約、舊金山、華盛頓等地，中英雙絕的翻譯家、散文家及編輯等。曾任上海中英文報刊特約通訊、紐約中華新聞社編輯、美國之音編輯。後與宋淇合作。為香港中文大學翻譯中心創編了《譯叢（*Renditions*）》雜誌，擔任主編多年。2008年因肺炎病逝於美國。

中文作品有《紐約客談》、《美語新詮》、《一言難盡：我的雙語生涯》；英語

¹² 摘自 2001 年時報版譯者簡介、參考黃維樑（2012）。〈文學紀念冊〉一言難盡喬志高 紀念一位「二級前列」的作家。聯合報，5月29日，D3版，及金聖華（2017）。喬志高著譯遍地綻放。網址：www.yingyushiie.com/information/detail/id/240.html

作品有《灣區華夏》、《中國幽默文選》等；譯作除了《大亨小傳》，還有《長夜漫漫路迢迢》，及與胞弟高克永合編的《最新通俗美語詞典》。

二、《大亨小傳》譯版的由來

1968年，喬志高參加香港中文大學「翻譯問題研討會」，在香港中文大學宋淇（林以亮）和（美國新聞處設立）今日世界社李如桐以及美新處處長 Sanford Marlowe 建議鼓勵下，喬志高興起翻譯本書的念頭。依據的原文版本是 1930 年代，喬志高在紐約第二大道舊書攤偶然買到的版本。1970 年，喬志高著手開始翻譯 *The Great Gatsby*。喬志高說書名是借自宋淇（筆名林以亮）一篇討論美國現代文學的文章裡用過，「『大亨』這個上海俚語，普通話也通用，十分能代表這本小說的主人公……；以『大』對『小』，不但字面上巧妙而且寓有深意……不僅在篇幅和名稱上使我們聯想到《阿Q正傳》，而且兩個故事一樣地蘊藏著民族的 essence」（高克毅，1996）。即目前廣為人知的書名《大亨小傳》，並於 1971 年由今日世界出版社出版。書名《大亨小傳》是截至目前為止，在台灣沿用最多最廣的譯書名，幾乎確立了在台灣 *The Great Gatsby* 小說中譯書名。¹³

在語言運用上，喬志高稍稍謙遜地表示「我一生從事編輯、翻譯和寫作，中英文可以左右逢源，運用自如；……不時會露出非我母語（中文）的痕跡，……也不免跟台灣、香港、大陸三地現行語文有點脫了節。」（高克毅，1996，頁 80）在地利因素上喬補充道，他在美國，尤其是小說場景的紐約，待了這麼久；小說裡的流行歌曲，也能跟唱幾句；乘坐中央公園的馬車兜圈，小說裡影射的地景也都去過，甚至是小說裡的有名新聞事件（如「黑襪事件」）都耳熟能詳，「怎麼能期望一般中文譯者都辦得到呢？」（高克毅，1996，頁 81）似乎宣告他對於後來譯者的影響。

王潤華譯者受訪時提及：

¹³ 在大陸地區是《了不起的蓋茲比》。

「我後來在香港有遇到高克毅，兩個人因為都在差不多時間翻這本書，也都不知道彼此有翻這本書……我記得大概在 1973 年夏末，我們在香港中文大學碰面。高克毅之前有在 BBC、美國之音工作過，那個時候這本書 *The Great Gatsby* 也深受美國文化界歡迎，香港美新處資助的今日世界社就找他來翻這本書，他是美語很好的人才，適合翻譯，文學性淡一點。」（詳見附錄 4）

王除了提到喬是香港美國新聞處資助的今日世界社找來翻譯。美國新聞處在香港設立的「今日世界社」與「今日世界出版社」與美國在冷戰時期所進行的全球佈局及文化外交政策密切相關，透過刊物書籍的出版印製，以中文向非共產地區的華文世界，介紹美國的民主、科學、文化、社會及文藝等，企圖透過文字媒體系統傳播美國的價值觀和思想，而最容易吸引讀者的即是小說類，介紹的除了諾貝爾文學獎得主，還有近、當代的代表性作家，其中就有史考特·費茲傑羅（李惠珍，1995、單德興，2019、王梅香，2019）。

第五節 丁士奇編譯的《大亨——凱士畢》

1972 年，台南大行出版社（已歇業）出版由丁士奇編譯的《大亨——凱士畢》是英漢對照本（丘淑芳，1981）。由於遍尋不到丁譯版本，目前僅能就丘淑芳在中外文學討論的文章裡得知，「丁譯本為英漢對照，全書左頁是原文，右頁是原文，譯文頁數字句與原文大抵相當。」（丘淑芳，頁 133），而且可能是參照王潤華譯的版本，「丁譯本與王譯本多處譯文或完全相同，或文字稍事修改，連錯誤皆如出一轍。」（丘淑芳，頁 140）

第六節 四位譯者的譯文比較及研析

有關於黃淑慎、王潤華的譯版評論並不多，最早的可能是原載於《書評書目》雜誌，後收入陳大安編著文集《譯評》，由署名 T·A（1996）的作者，即陳大安本人¹⁴，主要比較黃淑慎（1954）、王潤華（1969）和喬志高（1974）的譯版，

¹⁴ 見高克毅（1996）。《大亨》和我——一本翻譯小說的故事。載於金聖華、黃國彬（主編）：

範圍僅限於小說的第一章，列舉十數例；黃譯跟王譯沒有真的捕捉到原文的意思，對原文理解錯誤，跟上下文脫節等錯譯；最後讚許喬譯流暢通順，幾個小地方瑕不掩瑜。

王小文（1996）對於喬譯也是讚不絕口，「高先生的譯文間有意譯的流暢及直譯的信實。」（頁 101），認為王潤華的譯版對白生硬，但喬譯靈活自然，但也舉了不少例子，點出喬譯欠妥之處，部分可能是參看原文版本不同的緣故。

大量比較譯句的是丘淑芳（1981）。丘沒有比較黃淑慎的譯版，探討的是王潤華、喬志高和丁士奇的譯版，也是在目前未能收集到丁譯的情況下，可以略見丁的譯作。丁譯可能是目前最早的中英對照版本，不難想見，有原文對照，像是後來王復國的譯版，都有這種中英對照的壓力，多少得守在原文的字面上譯譯對照及句構次序內，少了潤飾，「逐字對譯，只求譯出即可，不顧譯文是否合於中文行文，因此形成極不通順之中文」。（頁 133）我們可以得知，丘的判準是傾向於歸化。我們可以從丘所舉的其中一個例子，看看這個時期四個譯者譯句的比較：

原文	He came alive to me, delivered suddenly from the womb of his purposeless splendor. (p85)
黃淑慎	這又從無目的的豪華中給我降生了一個新嘉志比。（頁 70）
王潤華	他突然從他沒有目的的光彩的子宮中誕生，在我面前活起來了。（頁 102）
丁士奇	他突然從他無目的的光輝的子宮內誕生了，活生生地向我走來。 ¹⁵
喬志高	蓋次璧在我眼中忽然有了生氣，而不再是豪華世界中一個迷迷糊糊、盲無目標的鬼影。（頁 82） ¹⁶

原文的意思是 *Gatsby* 不再只是那天晚上豪奢酒宴，樣版人物的存在，因為耗費周章追尋 *Daisy* 這浪漫需求，使得 *Gatsby* 像是從某個母體重新誕生的人物，

困難見巧——名家翻譯經驗談（75-92）。台北市：書林出版有限公司。頁 78。

¹⁵ 筆者手邊無此譯版，故未能提供頁碼。

¹⁶ 1974 年版，香港：今日世界社出版。

忽然有了血肉一般。觀察四個人的譯文，王譯和丁譯和原文句序一致，但中文語意上不易理解，而黃譯的「又」跟「給我」顯得多餘。喬照著句序翻譯，結合意譯，「鬼影」是扣著整篇脈絡的增譯，讓讀者讀到前後連結的細巧。

丘對於丁譯的批評嚴厲，整本可說是錯譯大觀，更別說漏譯、不譯和標點符號紛亂等問題。王譯較丁譯佳，但通病大致相同，特點是譯文簡潔，水準參差不齊，錯誤較丁譯少。丘在附註裡提及丁譯與王譯多處譯文完全相同，或稍事修改，連錯誤也一樣，丁很可能是「參考」王譯版本。

丘認為喬譯可謂之「譯品中罕見之藝術再創作」，「行文通暢自然，中文化，詮釋精到細膩」。(頁 137) 丘認為這應歸功於譯者本身中英文涵養深厚，在兩個語言間游刃有餘，呼應林以亮的「字字譯出，而不字字照譯……卻又能一字不漏，全部譯出。」(林以亮，1981) 丘對於喬譯是讚譽有加，推崇至極，「吹毛求疵」的批評則是喬譯詮釋精細，增添贅述及有失含蓄。

葉志研(2001)則是從文化、歷史、社會角度推崇喬譯，認為喬譯充分展現中文的特色，又不破壞原文想保留的句構和韻感，用一連串成語來增強文句的節奏感，找到適切的中文對應詞，或是藏機巧於譯文中，讓段落的細節能彼此連結，以及歌詞翻譯字數音節押韻等細節的環顧，使得譯文也可入曲而唱。譯文本身承繼了中國及美國文化的文字色彩，在兩個文化間穿針引線，相互詮釋。

張綺容(2013)本身也是 *The Great Gatsby* 的譯者，在自己的部落格撰文，就黃淑慎、王潤華的譯作做了比較和評析。張認為黃譯訛誤雖不少，但譯文大抵通順流暢，未受原文字羈絆，而王譯切合原文，誤譯較多，受原文語法羈絆等，和喬譯正確和通順兼具相比，立見高下。

楚茹(1975)批評喬譯的是某個用字是否貼切及地名考據的問題；批評喬譯「caterwauling」一字用得不好，跟原意有落差，舉的是林以亮序(1981)裡的例子。高克毅(1996)自己的說明是他並沒有查字典，只是翻譯工作的理念和習慣，花時間在「揣摩作者遣詞造句的用意，以及整段、甚至全書、文字的氣氛和格調。」

(頁 82)高進一步解釋文字段落裡說的是宴會後，有人撞壞車子堵住車道，大排長龍的車子亂按喇叭，此起彼落的吵雜聲響，用字典上的「貓兒叫春」來翻譯，就似乎太執著於字譯，而沒從更多角度去研討。

高繼續補充道，他覺得自己最大的錯譯「事實錯誤」，是根據上下文而將某個地名「瞎猜」翻成遊艇名字，算是跌了個跟斗，把「Punch Bowl」翻成「酒鉢號」，但其實是二十年代的著名觀光勝地，更是當時許多新婚夫婦蜜月旅行的首選。高沒有注意到「Kapiolani」已經是明示，而自以為理解的錯翻。他後來在時報出增訂版時，一併修正。這個錯誤，也常被當成是檢視後來的譯者是否是「參考」喬譯，還是沒做好基本功課的指標之一（馬吉，2012）。

原文 'Not that day I carried you down from the Punch Bowl to keep your shoes dry?' There was a husky tenderness in his tone. ' ... Daisy?' (p141)

黃淑慎 「那天，在『酒池』我怕你弄濕了鞋，把你抱上來，你也沒愛我嗎？戴——茜？」湯姆柔和了他的低音。（頁 123）

王潤華 「为了不弄濕你的鞋子，我把你從『拳擊場』抱下來的那天，你也不愛我嗎？」他的聲音有一種乾燥的溫柔……「戴茜？」（頁 157）

喬志高¹⁷ 「記得那次我從『酒鉢號』遊艇把你抱上岸，不讓你鞋子弄濕，你那時沒愛我嗎？」他聲音粗啞而帶溫柔……「黛西，你說？」（頁 141）

這個時期的譯者，大概除了丁士奇可能是參考王譯以外，黃淑慎、喬志高和王潤華都是各自努力，沒有前例可供參考。譯者背景較為清楚可查的只有喬志高和王潤華，兩者相比，以工作背景及語言環境來看，喬志高所具備的文化資源和養成，很明顯地就反映在他的譯文品質上。加上今日世界社（美國國家力量）、林以亮等人（藝文界）的推波助瀾，回頭來看，在這個時期，似乎就已經奠定喬譯《大亨小傳》的地位，我們從接下來的每個時期都可以觀察到喬志高或深或淺的影響。

¹⁷ 1974 年版。香港：今日世界社出版。

第三章 第二期: 1973~2000

第一節 喬志高譯版重出

喬志高的譯本在各大出版社重出。¹⁸如同逸群出版社負責人黃福祿先生回復筆者「出版社只是挑好書與讀者分享，出版書籍而已。」「那個時候，是不必與原出版商，不必簽署合作契約之前的環境。」蘇正隆（2013）觀察到在 1992 年以前，台灣出版界的「一窩蜂現象」，尤其是外國文學經典翻譯、紐約時報暢銷書排行榜及諾貝爾文學獎作品等，《大亨小傳》在台灣就有「16 種譯本，有 24 家出版社出版過。」（蘇正隆，2013，頁 82）台灣政府後來修改著作權法，翻譯也須獲得授權以後，搶印、翻印、濫譯的情形才開始銳減。（蘇正隆，2013）

1978 年，「遠景開始台灣有史以來最具規模的世界文學叢書翻譯出版計劃，前後出了一百五十餘種（其中有一百本是上海舊譯）」（蘇正隆，2013，p85）。蘇正隆（2013）提及「1970 年代到 1992 年間，是出版界翻譯 20 世紀外國文學最蓬勃的時期」，遠景出版社在 1978 年重出了喬譯的《大亨小傳》，之後陸續於 1982、1985 年再版；1986 年分別再由自華出版社、書華出版社出版，皆使用喬譯。1991 年，久大出版社重出喬譯版本，但作者譯名標錯，應該是一個完整的名字，寫成「費茲·傑羅」。1995 年，萬象出版社的喬譯版本多加了個副標「逝去的神話」。

第二節 五位新譯者

這段時期在台灣翻譯 *The Great Gatsby* 的譯者有胡湘雲（逸群）、朱曼秋（祥一）、張智瑚（遠志）、陳娟娟（漢風）及鄭大行（三久），詳如表 2。除了鄭大行

¹⁸ 遠景(78、82、85)、自華(86)、書華(86)、久大(萬象)(91)、萬象(95)、探索文化(98)、錦繡(99)、時報(01)、華谷(04)、桂冠(05)。

以外，譯者大多身分不明，相關資訊匱乏。如逸群出版社負責人黃福祿表示年代久遠，記不太得，也找不到當時的譯者了。

出版年份	書名	譯者	出版社
1985	《大亨小傳》	胡湘雲	逸群
1990	《大亨小傳》	朱曼秋	祥一
1991	《大亨小傳》	張智瑚	遠志
1993	《大亨小傳》	陳娟娟	漢風
1996	《大亨小傳》	鄭大行	三久

表 2

一、胡湘雲譯者及朱曼秋譯者

1985 年，逸群出版社出版胡湘雲譯的《大亨小傳》。屬於「名片名著全集」其中一本，是繼喬譯在幾個出版社再版後，新的中文譯本。

筆者有幸透過逸群出版社臉書聯繫到當時「名片名著全集」的發行人黃福祿先生。黃發行人表示時間太久遠了，相關譯者已經無法聯絡，沒有「她」的相關資訊。黃發行人回復說「出版社只是挑好書與讀者分享，出版書籍而已。」，「那個時候，是不必與原出版商，不必簽署合作契約之前的環境。」，小說也「只發行一版。」，筆者無法得知譯者為何人。

張綺容（2013）討論這個譯本疑似造假，理由之一是封面電影劇照不是真的《大亨小傳》在 1974 年的電影版本劇照。小說扉頁裡說明的影集、男女主角也都和演出《大亨小傳》的演員相異。

1990 年，祥一出版社（發行人：楊吉祥，文祥書局，台南市）出版朱曼秋編譯的版本，後來 1996、2005 年祥一出版社（發行人：楊吉祥，台南市）出的版本就略去譯者，三個版本原作者名都是費哲羅，屬於「世界文學名著」叢書系列。朱曼秋身分不明。

二、張智瑚譯者、陳娟娟譯者及鄭大行譯者

1991年，遠志出版社出版張智瑚譯的版本。書頁摺頁裡提及本書原名「偉大的蓋次比」。在版權資訊頁上，張智瑚是譯者也是策劃。書後摺頁的譯者簡介則說明張智瑚是「編者」，輔大圖書館系畢業，當時職務是圖書館採編，另譯有《俠隱記》和《小婦人》等書籍。書內有附名家評析，沒有署名是誰的評析。

1993年，漢風出版社出版陳娟娟的譯版。放在「世界文學名著套書」一起出版。網路查詢資料同名的譯者有翻譯其他的書籍《何處是兒家》、《歸鄉》、《父母十誡》等，譯者身分不明。

1996年，鄭大行譯版由三久出版社發行。鄭大行中興外文系畢業。三久出版社在台中地區，應有地緣關係。鄭大行目前任職於國立金門大學國際事務組組長。雖有幸取得聯繫，但鄭大行譯者婉拒訪談邀約。

正文前有「在閱讀本書之前」，但沒有署名是編輯部、譯者或是其他名人撰文。之前的中譯本多有保留第一章前的短詩，鄭譯版本則沒有提供。文末或篇末沒有注釋，有些額外的解釋是用括號的方式進行補充說明。

第三節 五位譯者的譯文與喬譯的比較及研析

一、胡湘雲

從譯文通盤檢視，胡譯用字、句序應是參照喬譯，有許多理解錯誤、翻譯錯誤，或是邏輯上有誤的情形，每一章也都多少有刪節略譯的情形，特別是描述回應的副詞或是一連串的形容詞的情況，而刪節略譯最多的情形是在最後一章，許多段落大量刪節不譯。有些敘述比較簡練或改得更淺顯易讀，不影響情節主線發展，但同時讓原文文字精彩細膩之處也一併省略，對於沒有原文對照的讀者而言，可能也無法知情。

例一

- 原文 Reserving Judgements is a matter of infinite hope. I am still a little afraid of missing something if I forget that, as my father snobbishly suggested, and I snobbishly repeat a sense of the fundamental decencies is parceled out unequally at birth. (p3)
- 喬志高¹⁹ 對人不亂下斷語是表示一種**無窮的希望**。我前面提我父親的話，似乎**我們父子都有點瞧不起人**的樣子，但他的意思是說，待人**寬厚雖**是一種天賦，卻並不是人人生來相同的——我惟恐忘了這個教訓，責人過苛，而有所失。(頁2)
- 胡湘雲 有保留的判斷，就有**無窮的希望**。我很怕別人誤會**我和我父親瞧不起人**，其實我父親的意思是說，**寬容雖**是人的基本態度，但並不是與生俱來的；直到現在，我仍戰戰兢兢的遵循這句話。(頁8)

從上例可以看出，胡譯的用字跟喬譯雷同（如粗體部分），例如「無窮的希望」、「瞧不起人」、把喬譯的「他的意思是說」改成「我的父親意思是說」。而喬譯將原文「I am still a little afraid of missing something if I forget that」移到句末，胡譯也移到句末，改得較為白話。喬譯加入「我前面提我父親的話」，接在「對人不亂下斷語是表示一種無窮的希望。」，但胡譯是把原文敘事者擔心的事情從「忘了這個教訓」改成「怕別人誤會我和我的父親瞧不起人」，這是對原文理解有誤。

張綺容認為這個譯本應該是「參考喬志高的譯本，多處用字相同（如粗體部分），但並非僅將喬譯搬字過紙，還是有刪削改寫，讀起來確實比喬譯簡潔明快。」（張綺容，2013）

例二

- 喬志高 她那種聲音能夠令人側耳傾聽，好像每句話都是一些抑揚頓挫的音符所組成，一經演奏就成絕響。(頁9)
- 胡湘雲 她的聲音充滿魅力，使人禁不住要側耳傾聽，怕它稍縱即逝。(頁14)

¹⁹ 1974年版。香港：今日世界社出版。本節下同。

從上例可以看出，胡譯的用字跟喬譯雷同，如「側耳傾聽」，但經過刪削改寫，讀起來與張綺容（2013）的觀察一致，是較為簡潔明快。

例三

- 原文 'Not that day I carried you down from the Punch Bowl to keep your shoes dry?' There was a husky tenderness in his tone. ' ... Daisy?' (p141)
- 喬志高 「記得那次我從『酒鉢號』遊艇把你抱上岸，不讓你鞋子弄濕，你那時沒愛我嗎？」他聲音粗啞而帶溫柔……「黛西，你說？」（頁 141）
- 胡湘雲 「為了怕弄濕妳的鞋子，抱妳從『酒瓶號』船上下來時，妳也不愛我嗎？」他以粗啞但透著溫柔的聲音說，「……嗯，黛西？」（頁 138）

另一例參考喬譯的線索是，如例三，喬譯原先將「酒鉢號」當成是遊艇的名字，其實是夏威夷蜜月勝地。胡譯也譯成「抱妳從『酒瓶號』船上下來時」（頁 138），雖然將酒「鉢」改成酒「瓶」，譯成是船而不是地名是喬舊譯版本的錯誤；而喬譯補充「你那時沒愛我嗎？」，胡也補充「妳也不愛我嗎？」，胡譯僅更改語序，增減些字。

二、朱曼秋

朱曼秋譯版整體譯文可以說是參考喬譯，稍作修改跟調整，有些名詞換掉，特別是人名，整體用字類似。喬譯舊譯版本的「酒鉢號」也一樣。

例一

- 喬志高 可是我一面心裡想，我們這排燈火輝煌的窗戶高高在這都市之上，……。（頁 36）
- 朱曼秋 我只好望著窗外心裡想，我們這排燈火輝煌的窗子高高地在這城市之上，……。（頁 38）

例二

喬志高 可是他內心一直在混亂的交戰中。晚上各種離奇怪誕的幻想都來侵入他的睡鄉。小時鐘在洗臉台上滴答地響、地上脫下來一堆亂七八糟的衣裳浸在陰涼如水的月光裡，一面他腦海裡交織著一幅筆墨難以形容的繁華世界的美景。每夜他把幻想中的圖案再畫龍點睛地描上幾筆，一直等到瞌睡蟲來把他送入烏有之鄉為止。在那個階段他這樣胡思亂想使他精神上有一種發洩，同時使他瞭解而安慰：現狀並不是真實的，未來的天下還是穩穩地建築在仙女的蟬翼上。(頁 105)

朱曼秋 不過他的內心卻一直處於狂亂不安的狀態中。每逢夜裡，種種極其怪誕離奇的幻想便侵擾著他的睡夢。每當盥洗台上的時鐘滴答響著，地上一堆亂七八糟的換洗衣物浸在濕涼的月光下，他的腦海裡便盤旋著一種筆墨難以形容的絢麗景象。每個晚上他便為自己的想像著色附彩，直到睡蟲以遺忘擁抱他才結束這一切鮮活的想像世界。那段時期，這些幻想使他的精神得到一種宣洩的快感——安慰他，現狀並非真實的；許諾他，世界的磐石安穩地建立在仙女的翅膀上。(頁 107-108)

從上兩例可以看出，朱譯只把「窗戶」改成「窗子」，「都市」改成「城市」；將喬譯「離奇怪誕的幻想都來侵入」改成「怪誕離奇的幻想便侵擾」，整個段落是在一樣的用字上增添或換字，如第一、二例加粗部分。

三、張智瑚

張智瑚的譯文版本，除了調整人名以外，其餘部分皆與喬譯一樣(如下例)；實際上，沒有太多更動，幾乎一樣，更不用說喬譯舊譯版本的「酒鉢號」也一樣。

喬志高 對人不亂下斷語是表示一種無窮的希望。我前面提我父親的話，似乎我們父子都有點瞧不起人的樣子，但他的意思是說，待人寬厚雖是一種天賦，卻並不是人人生來相同的。(頁 2)

張智瑚 對人不亂下斷語是表示一種無窮的希望。我前面提我父親的話，似乎我們父子都有點看不起人的樣子，但他的意思是說，待人寬厚雖是一種天賦，卻並不是人人生來相同的。(頁 21-22)

四、陳娟娟

陳娟娟譯版整體順暢易讀，有的地方會調換原文語句順序，和喬譯一樣會加入解釋和說明，讓譯文更加通順流暢，偶爾會有原文沒有，增加內容的情形，從底下例子，可以看出是參照喬譯，更換字詞，如加粗部分。文末或章末皆無註釋。有些原文理解錯誤的地方；有關喬譯舊譯版本的「酒鉢號」一樣，也是將地名當作是船名。

喬志高 那天晚上已經有點寒意，空氣中有一種夏進秋來，使人興奮的神秘。街道兩邊的住宅一個個小窗燈火，打破了黑夜的沈寂，天空上的星星也躍躍欲試。蓋次璧在眼角裡覷見一段一段水門汀像是搭成的梯子，直通樹梢天邊一個秘密的處所——他可以攀登這個高處，只要他單人獨馬勇往直前，一登上去他就可以盡情吮吸生命之漿，把神妙無比的乳液大口吞下。(頁 118)

陳娟娟 那天晚上天氣沁涼，在季節變換之際帶著令人興奮神秘的氣息。街道兩旁住家的燈火劃破黑夜的沈寂，夜空的星星熙攘顫動著。蓋次比從眼角餘光瞥見人行道上的磚塊，竟疊成梯子般，向上升起直通樹上一個秘密處所，如果他獨自爬上階梯，就可以到達頂端，在那裡他可以吸吮生命之漿，可以大口吞嚥無與倫比的神奇乳液。(頁 126-127)

五、鄭大行

鄭大行譯版整體譯文，大多跟喬譯相差不遠，用字敘述都非常接近，有的只是換個詞，或是順序調整(參照下例，加粗部分)，人名稍微不同，不少用字都還是與喬譯雷同。

喬志高 聽了他這番追溯，雖然覺得他太過多情，我感到忽忽若有所失——似乎很久以前聽見過的一段不可捉摸的音節，幾句片段的歌詞。我一時張口要言語，但又像啞巴一樣、嘴唇動彈而出來的只有驚嘆的氣息。我所要說的，我幾乎記取的，終於停留在無言的境界中，永遠不能表達。(頁 118)

鄭大行 聽了他追訴的往事，雖然覺得他有些多情，卻不禁讓我想起——許久以前曾經聽過一段模糊的旋律、幾句支離破碎的歌詞。我張口想要說話，卻像啞巴一樣只能動動嘴唇，發不出一點聲音。原本想說的話，就在無言中消逝，永遠無法追回。（頁 168）

鄭大行譯者是這個時期，唯一沒有將夏威夷地名譯錯的譯者，他用譯按來說明，如下例。鄭似乎沒注意到原文是「keep your shoes dry」，指的是鞋子而不是腳。整段除了地名正確以外，可以看出是參照喬譯，如粗體部分。

原文 'Not that day I carried you down from the Punch Bowl to keep your shoes dry?' There was a husky tenderness in his tone. ' ... Daisy?' (p141)

喬志高 「記得那次我從『酒鉢號』遊艇把你抱上岸，不讓你鞋子弄濕，你那時沒愛我嗎？」他聲音粗啞而帶溫柔……「黛西，你說？」（頁 141）

鄭大行 「還記得那次我抱著你從潘趣凹地（譯按：夏威夷地名）下來，沒讓你把腳弄溼，當時你也不愛我嗎？」他的聲音沙啞，卻帶著無限的柔情，「黛西？」（頁 201）

六、小結

這個時期，整體而言，喬志高的譯本在各大小出版社重出，這樣的現象持續到 2005 年；新的譯者，除了張智瑚是幾乎整個照抄以外，胡湘雲、朱曼秋和陳娟娟、鄭大行應是參照喬譯。胡譯有多處刪減、誤譯或錯譯的地方，而朱曼秋、陳娟娟、鄭大行則多以換字詞或是調整語序。我們可以歸結出，喬志高譯版的影響在這個時期非常顯著，出版社不是重出，就是大量參照喬譯進行調整換詞、刪削改寫。

第四章 第三期: 2001~2011

第一節 喬志高修正增訂版譯版重出

延續前期，有三家出版社重出喬志高的譯本。²⁰其中最重要的是喬志高本人於 2001 年 7 月接受時報出版公司邀稿，出版增訂版。喬志高提及「過去三十年來，台灣、香港的出版商，未徵得譯者同意而重刊《大亨》一書的大概總有個四、五家。」(喬志高，2001，頁 viii) 喬志高修正 1971 年版本的錯誤，有些字詞片語也酌修改正，並增加前譯版沒有的題詩及注解，補充資訊和指涉典故等。書後收錄前人的批評和宣傳，並再次說明自己翻譯的理念。

基本上文學翻譯是供人閱讀、欣賞的，不是課堂上用來做講解的課本。如果讀者不能從翻譯的「文本」上心領神會，獲得近乎作者本國讀者的感受，那麼這個翻譯已經失敗。(喬志高，2001，頁 ix)

第二節 新譯者與大陸譯者

千禧年開始，*The Great Gatsby* 電視電影於 2000 年在美國播出。可能因為美國現代圖書館在 1998 年將 *The Great Gatsby* 列為百大小說第二，才又引起英美想要重拍電影影集，及台灣這邊想要重出譯版的契機。如蘇正隆(2013)提及，台灣出版界的「一窩蜂現象」，尤其是外國文學經典翻譯、紐約時報暢銷書排行榜，*The Great Gatsby* 都符合這些要件。

2001 年開始，連續出了顏湘如(2001，小知堂)、喬志高的增訂版(2001，時報)、王復國(2002，敦煌)、邱淑娟(2002，晨星)及巫寧坤(2003，一方)，但巫版用的是大陸譯書名《了不起的蓋茨比》。2003 年 7 月政府開放中國大陸簡體

²⁰ 時報(01)、華谷(04)、桂冠(05)。

書來台，也因此可能有出版社就直接引進大陸譯者的譯作，在台灣才能看見巫寧坤（2003）和石建華（2008，風雲時代）的正體字版，並且從《了不起的蓋茲比》²¹換成台灣廣為人知的書名《大亨小傳》（如石建華譯版）。整理如下表：（表 3）

出版年份	書名	譯者	出版社
2001	《大亨小傳》	顏湘如	小知堂文化
2002	《大亨小傳》	王復國	敦煌
2002	《大亨小傳》	邱淑娟	晨星
2003	《了不起的蓋茲比》	巫寧坤	一方
2008	《大亨小傳》	石建華	風雲時代
2010	《大亨小傳》	范文美	志文

表 3

一、顏湘如、王復國

小知堂文化於 2001 年出版顏湘如譯者的譯版。顏湘如美國南伊利諾大學法文系畢業，曾任電影字幕翻譯，現為自由譯者。譯作豐富，《埃及三部曲》應是從法文翻成中文；有名的譯作包括《龍紋身的女孩》系列、《梅岡城故事》等。筆者手邊的是 2020 年由笛藤出版圖書有限公司的版本。目前暫以這個版本進行討論。

笛藤的版本書寫是橫式。每個章前列舉章內某一段話。省去第一章前的短詩。對話之間的行距明顯較大。章末或篇末沒有注釋。整體譯文流暢通順，許多名詞、地名都是目前為大眾所熟知的翻譯名稱。有的地方會稍作增譯及說明，特別是人名。

譯者王復國的版本出版於 2002 年，敦煌書局出版，橫式書寫，且為英中對照版，先是原文在左頁，中文在右頁。除了推薦序以外，譯者有提供譯者序，簡要說明自己受到原文對照的限制，少了自由，但還是遵照嚴復的「信、達、雅」

²¹ 中國大陸規定書的譯名要統一。

原則，力求文句通暢、達意，也盡量避免使用註解，將資料融入文句當中，這和喬志高的理念相同。

譯者王復國曾任教於私立輔仁大學英語系，也曾擔任《解讀時代美語雜誌》主筆，依據時任《解讀時代雜誌》主筆旋元佑的觀察²²，王復國譯者的英語學習及訓練扎實，且長期每月為《解讀時代美語雜誌》翻譯一兩篇選自《時代雜誌》的文章，譯文特色是準確、忠實。英漢對照版本除了能夠讓懂英文的讀者欣賞原文外，也會直接成為檢視譯者功力的對照，相對來說對於譯者本身壓力較大，錯漏的部分將無所遁形。

第一章前的短詩沒有保留。中文的段落對齊英文段落，頁碼也相同，應是方便讀者對照。有些敘述會用括號解釋。如同譯者自己說的，因為英中對照的緣故，可以發揮的空間有限。王大量使用四字成語。配合原文使用破折號的方式或是括號來做補充說明。譯文整體順暢易讀。爭議點——喬譯舊譯版本的錯誤「酒鉢號」，讀起來不確定是船艇還是個地名（「連那天為了怕弄濕妳的鞋子，把妳從『大酒鉢』上抱下來的時候也不愛嗎？」）（頁 148）。

二、巫寧坤、石建華

2003 年，一方出版社出版由大陸譯者巫寧坤翻譯的版本，中文書名是《了不起的蓋茨比》。筆者手邊的版本是 2015 年商務印書館的版本。書的前半段是英文原文，後半是譯文，橫式書寫，註解放在最後一頁。從船艇上抱下來，而不是從火山口抱下來的錯譯，跟喬志高是一樣的。

巫寧坤生於江蘇揚州，美籍華裔。代表譯作有《了不起的蓋茨比》，以及薩爾曼·拉什迪、亨利·詹姆斯、狄蘭·托馬斯等英美名家的小說和詩歌等。巫寧坤在 1980 年，受《世界文學》邀請，翻譯《了不起的蓋茨比》，至此奠定大陸對於 *The Great Gatsby* 的中文書名，但這是另一個故事線，囿於篇幅及時限，在此暫不深

²² 摘自敦煌書局出版的《大亨小傳》旋元佑的推薦序。

究。值得一提的是，1952年，中國大陸時值思想改造，反美帝文化侵略，巫寧坤自己當眾檢討一番，遭質問為何從美帝那帶回下流壞書，腐蝕新中國青年。（巫寧坤，2013，頁32-33）那個「下流壞書」就是 *The Great Gatsby* 原文書，他自己後來在1980年翻譯時，是取名《了不起的蓋茨比》。到了1980年夏，中國大陸唯一譯介外國文學的月刊《世界文學》請巫寧坤翻譯 *The Great Gatsby*，他覺得真不可思議，為這本書挨批，又背了「腐蝕新中國青年」的黑鍋三十年。（巫寧坤，2013，頁380）

整體譯文平實，照著原文語序翻譯，大量使用四字成語，沒有增譯或多加說明。作者有個中文譯本序，對於翻譯本身沒有多做說明。有字沒有翻出來，就留下原文「hauteur」（法文，傲慢之意）加注釋（頁219）。

2008年，風雲時代出版社出版由石建華譯者翻譯的版本。譯者身分不詳。從出版頁得知本書是由北京共和聯勤圖書有限公司授權，所以可能是大陸譯者，在網路資料上也可以看到大陸版本《了不起的蓋茨比》。而在宋韻聲的《“大人物”蓋茨比專論》一書裡也僅提及在2012年12月由江蘇人民出版社出版（宋韻聲，2018，頁4）。時間上卻比台版晚。

正文前有台灣名作家推薦文和外籍學者的導讀。每個篇章也有主題，像是「艷殤」和「迴光」。有地點和人物的註解放在章末。

三、邱淑娟、范文美

邱淑娟的譯本是晨星出版有限公司於2002年出版的精裝版，文字圖片排版精緻，主要特色是搭配繪圖，每隔幾頁就有整頁的繪圖，是主角們相遇的場景，或在頁腳有飾品插圖，像是花瓶和餐桌擺設，畫風清新，與原作的氛圍有明顯落差。書本封面提及「二十世紀百大英文小說第二名」，呼應出版社因為美國現代圖書館將 *The Great Gatsby* 列為百大小說第二（1998年），於是也找人翻譯。

譯者邱淑娟身分不明。譯文整體是參照喬志高和顏湘如，組合兩位譯者的句

子、酌修用字或是將較複雜的句子段落精簡，修改人名等。第一章前的短詩沒有保留，篇末無註釋。同一系列「愛藏品」的作品有《愛麗絲夢遊仙境》、《長腿叔叔》、《羅密歐與茱麗葉》，搭配清新的繪本畫風。

2010年，范文美翻譯的《大亨小傳》出版（志文出版社）。依據書頁封底的簡介，范文美國立台灣師範大學英語系畢業，曾任教於香港浸會大學英文系²³，教授翻譯習作、翻譯知識等科目，曾經翻譯過《珍妮姑娘》、《贖罪》及《朵莉絲·萊辛短篇小說選》等。

小說本文前有出版社編輯室所提供的作者生平和小說簡介、角色介紹（登場人物表），正文後有附作者年表。每一篇章都有加個題名，如第一章加「大亨」、第四章加「迷樣的人物」等。注釋在該頁旁邊，方便對照。原文強調的部分用黑體。小說封面有註明「二十世紀經典小說百選第二名」，顯見這個時期各家出版社出 *The Great Gatsby* 譯版應是因為美國現代圖書館將小說列為百大小說第二（1998年）無誤。

第三節 六位譯者的譯文與喬譯的比較及研析

一、顏湘如

例一

原文 He smiled understandingly--mush more than understandingly. It was one of those rare smiles with a quality of eternal reassurance in it, that you may come across four or five times in life. It faced--or seemed to face--the whole external world for an instant, and then concentrated on

²³ 依據於嶺南大學任教的黃偉儀教授轉述范文美教授的說法「I have delivered your request to Prof. Fan. She replied humbly that she had not researched heavily on the topic but was invited by the publisher to translate the text *Great Gatsby*. She suggested that you should refer to the Introduction which is written with details by Mr. Zhang who knows Japanese. He might have taken Haruki Murakami's version as reference. Another point she would like to make is that the Publisher had mistakenly published the information that she was a Prof. from Chiao Tung University but actually she was from Hong Kong Baptist University.」她只是應出版社邀請翻譯這本小說，並沒有真的特別做什麼研究，以及出版社介紹她的簡歷有誤，她沒有在交通大學任教，而是香港浸會大學。（筆者譯，底線為筆者所加）。

YOU with an irresistible prejudice in your favor. It understood you just so far as you wanted to be understood, believed in you as you would like to believe in yourself and assured you that it had precisely the impression of you that, at your best, you hoped to convey.

(p53)

喬志高 他朝著你一笑，表示彼此會意——不，更勝於會意。他那種笑容是你一輩子也難得遇見四、五次的，笑得使你心裡非常舒服，好像他本來是以這副笑臉去應付宇宙萬物的，可是最後不由自主只能為你，專門為你而笑。他這一笑向你表示他瞭解你，相信你，並且告訴你他對你的印象正是你最得意時希望給予別人的印象。
(頁 51)

顏湘如 他善解人意地笑了笑。不，不只是善解人意而已。那是一種罕見的笑容，讓人看了就覺得無比安心，這一生中大概只見得到四、五次。這張笑容注視過——全世界片刻之後，便情不自禁地將全副注意力都轉移到你身上，只對著你一人笑。你彷彿可以感覺到他瞭解你，就如同你希望獲得了解一般；他相信你，就和你相信自己一樣；他也讓你相信，你盡力想要表達予人的印象，他都感受到了。(頁 64)

例二

原文 It had gone beyond her, beyond everything. He had thrown himself into it with a creative passion, adding to it all the time, decking it out with every bright feather that drifted his way. No amount of fire or freshness can challenge what a man will store up in his ghostly heart.
(p103)

喬志高 已經遠勝過她，勝過一切。他一生全副精力已經貢獻於這個幻夢的創造，好像腦中構想一幅美麗的圖畫，這裡描一下那添一筆，把所有意想得到的色彩都加上去。生命的火，血肉的活——任何現實都趕不上一個人心靈中年深月久所堆積的理想。(頁 102)

顏湘如 這幻想超越了她，超越了一切。他用一種假想的熱情讓自己投身其中，然後不斷地加入新的想像，還會用迎面飄來的每一根彩羽為它妝點。無論什麼樣生動或鮮明的實體，都比不上一顆幽靈般的心所長久堆積的幻影。(頁 123)

例三

原文 'Not that day I carried you down from the Punch Bowl to keep your shoes dry?' There was a husky tenderness in his tone. ' ... Daisy?' (p141)

喬志高 「記得那次我從『酒鉢號』遊艇把你抱上岸，不讓你鞋子弄

濕，你那時沒愛我嗎？」他聲音粗啞而帶溫柔……「黛西，你說？」（頁 141）

顏湘如 「为了不弄濕妳的鞋子，我從『潘趣鉢』火山口一直背著妳走的那天也不愛嗎？」他的語調裡有一種帶著磁性的溫柔……「黛西？」（頁 172-173）

喬志高的增訂版跟顏湘如的譯版都在 2001 年出版，所以這裡的譯文採用喬志高 1794 年的版本。從以上三個例子，可以觀察到顏湘如應該沒有參考喬譯，除了承襲書名之外，是用自己的方式，照著原文語序及保留原文字面上的意思來翻譯。如例一裡原文的「It was one of those rare smiles with a quality of eternal reassurance in it」，顏譯「讓人看了就覺得無比安心」，喬譯「笑得使你心裡非常舒服」，而原文的「that you may come across four or five times in life」是在之後，喬譯將其挪到前面，顏則是照著原文句序翻譯。例二裡的「decking it out with every bright feather that drifted his way」，顏譯為「還會用迎面飄來的每一根彩羽為它妝點」，喬譯為「把所有意想得到的色彩都加上去」；顏譯保留了字面上的羽毛，喬譯則將「幻想」轉換成「一幅畫」，改譯為「苗添色彩」。例三是喬志高提及的錯誤，顏譯則是加入原文沒有的「火山口」作為補充，「carry」譯為「背」，如果譯為「背妳下山」可能更符合地景條件。原文「There was a husky tenderness in his tone.」顏譯為「他的語調裡有一種帶著磁性的溫柔」，更能體現說話者當下聲音的特質。

二、王復國

例一

原文 He smiled understandingly--mush more than understandingly. It was one of those rare smiles with a quality of eternal reassurance in it, that you may come across four or five times in life. It faced--or seemed to face--the whole external world for an instant, and then concentrated on YOU with an irresistible prejudice in your favor. It understood you just so far as you wanted to be understood, believed in you as you would

like to believe in yourself and assured you that it had precisely the impression of you that, at your best, you hoped to convey. (p. 53)

喬志高 他朝著你一笑，表示彼此會意——不，更勝於會意。他那種笑容是你一輩子也難得遇見四、五次的，笑得使你心裡非常舒服，好像他本來是以這副笑臉去應付宇宙萬物的，可是最後不由自主只能為你，專門為你而笑。他這一笑向你表示他瞭解你，相信你，並且告訴你他對你的印象正是你最得意時希望給予別人的印象。（頁 58）

王復國 他善解人意地笑了笑——不，不只是善解人意。那是一種罕見的笑容，帶著一種永遠讓人安心的特質，這種笑容你一輩子頂多碰見四、五次。它的對象原來是——或似乎是——整個的外在世界，但是不一會就全部貫注在「你」身上，毫無保留地一切以你為重心。這樣的笑容表示它了解你，而且了解的度不會超出你自己希望被了解的範圍；這樣的笑容表示它相信你，正如同你自己願意相信自己一般；這樣的笑容表示它對你的印象正你最希望給予別人的印象。（頁 53）

例二

原文

Through all he said, even through his appalling sentimentality, I was reminded of something--an elusive rhythm, a fragment of lost words, that I had heard somewhere a long time ago. For a moment a phrase tried to take shape in my mouth and my lips parted like a dumb man's, as though there was more struggling upon them than a wisp of startled air. But they made no sound and what I had almost remembered was uncommunicable forever. (p.119)

喬志高 聽了他這番追溯，雖然覺得他太過多情，我感到忽忽若有所失——似乎很久以前聽見過的一段不可捉摸的音節，幾句片段的歌詞。我一時張口要言語，但又像啞巴一樣、嘴唇動彈而出來的只有驚嘆的氣息。我所要說的，我幾乎記取的，終於停留在無言的境界中，永遠不能表達。（頁 138）

王復國 他的話，他的那番極度傷感的告白，讓我想起了一首歌，一首很久以前不知道在哪裡聽到的歌——旋律我已經不太記得了，歌詞也是片片斷斷的。我似乎想要告訴他什麼，可是話到了嘴邊我卻像一個啞巴似的，張了張口卻什麼都說不出來。我極力地嘗試，但是顫抖的雙唇卻不合作，怎麼也發不出音，原本依稀記得的卻永遠無法表達。（頁 124）

例三

- 原文 That was it. I'd never understood before. It was full of money--that was the inexhaustible charm that rose and fell in it, the jingle of it, the cymbals' song of it ... High in a white palace the king's daughter, the golden girl ... (p. 128)
- 喬志高 這話對了。我以前還沒悟過來。充滿了錢的聲音——她聲音的美就在於此，她說話的聲音時高時低蘊藏著無窮的吸引力也在於此，金錢叮噹的歌聲……高高供在白色的宮殿上，國王的女兒，黃金女郎……（頁 149）
- 王復國 就是這句話。我以前一直沒有領悟過來。她的聲音就是充滿了金錢——那隨著音調起伏的無窮魅力，那清脆叮噹的旋律，那鏗鏘有力的節奏……白色宮殿裡高高在上的國王的女兒，黃金女郎……（頁 133）

王復國譯版以中英對照呈現，王復國本身是英語教授，如同旋元佑教授在推薦序裡提到的，自然會有「正確」的壓力，而王在譯者序裡說難有譯者的自由，因此除了「對照」，力求文句通暢、達意，同時盡量保持原文的「詩意」。就對照這點而言，王譯版本是照著原文語序跟字面意思翻。原文「It faced--or seemed to face--the whole external world for an instant, and then concentrated on YOU with an irresistible prejudice in your favor.」，喬譯「他這一笑向你表示他瞭解你」，回到主角的動作；王採用擬人的方式翻譯，「這樣的笑容表示它了解你」。在例二裡，也可以看到王採用同樣的方式，原文「they made no sound」譯為「顫抖的雙唇卻不合作，怎麼也發不出音」；喬則譯為「停留在無言的境界中」。例三裡，王選用的字詞和喬譯類似（如加粗部分）。

三、巫寧坤

例一

- 原文 It had gone beyond her, beyond everything. He had thrown himself into it with a creative passion, adding to it all the time, decking it out with every bright feather that drifted his way. No amount of fire or

freshness can challenge what a man will store up in his ghostly heart.
(p. 103)

- 喬志高 已經遠勝過她，勝過一切。他一生全副精力已經貢獻於這個幻夢的創造，好像腦中構想一幅美麗的圖畫，這裡描一下那添一筆，把所有意想得到的色彩都加上去。生命的火，血肉的活——任何現實都趕不上一個人心靈中年深月久所堆積的理想。(頁 102)
- 巫寧坤 他的幻夢超越了她，超越了一切。他以一種創造性的熱情投入了這個幻夢，不斷添枝加葉，用飄來的每一根絢麗的羽毛加以綴飾。再多的激情或活力都趕不上一個人陰淒淒的心裡所能聚集的情思。(頁 284)

例二

- 原文 That was it. I'd never understood before. It was full of money--that was the inexhaustible charm that rose and fell in it, the jingle of it, the cymbals' song of it ... High in a white palace the king's daughter, the golden girl ... (p.128)
- 喬志高 這話對了。我以前還沒悟過來。充滿了錢的聲音——她聲音的美就在於此，她說話的聲音時高時低蘊藏著無窮的吸引力也在於此，金錢叮噹的歌聲……高高供在白色的宮殿上，國王的女兒，黃金女郎……(頁 149)
- 巫寧坤 正是這樣。我以前從來沒有弄清楚。它是充滿了錢的味道——這正是她聲音裡抑揚起伏，無窮無盡的魅力源泉，金錢叮噹的聲音，鑄鈸齊鳴的歌聲……高高在一座白色宮殿裡，國王的女兒，黃金女郎……(頁 308)

從上兩例可以觀察到，和喬譯對比，巫譯照著原文的語序翻譯，保留原文的字詞，「adding to it all the time, decking it out with every bright feather that drifted his way.」巫譯「不斷添枝加葉，用飄來的每一根絢麗的羽毛加以綴飾。」，喬譯「這裡描一下那添一筆，把所有意想得到的色彩都加上去。」，巫保留原文「bright feather」字面上的意思，喬則譯為配合腦海構想中的圖畫色彩。第二例中，巫譯也保留原文「the jingle of it, the cymbals' song of it」，譯為「金錢叮噹的聲音，鑄鈸齊鳴的歌聲」，喬譯「金錢叮噹的歌聲」，省略掉「the cymbals' song of it」。

同為 *The Great Gatsby* 的李佳純譯者在訪談時表示：「因為我自己的偏向還

是要趨近忠實的譯本，反而是巫寧坤的版本，對我影響比較多，巫是貼著原文譯，對於原文的理解比較清楚。」²⁴整體而言，巫譯的確多以保留原文字面上的意思進行翻譯。

四、石建華

例一

原文 He smiled understandingly--mush more than understandingly. It was one of those rare smiles with a quality of eternal reassurance in it, that you may come across four or five times in life. It faced--or seemed to face--the whole external world for an instant, and then concentrated on YOU with an irresistible prejudice in your favor. It understood you just so far as you wanted to be understood, believed in you as you would like to believe in yourself and assured you that it had precisely the impression of you that, at your best, you hoped to convey.
(p.53)

喬志高 他朝著你一笑，表示彼此會意——不，更勝於會意。他那種笑容是你一輩子也難得遇見四、五次的，笑得使你心裡非常舒服，好像他本來是以這副笑臉去應付宇宙萬物的，可是最後不由自主只能為你，專門為你而笑。他這一笑向你表示他瞭解你，相信你，並且告訴你他對你的印象正是你最得意時希望給予別人的印象。
(頁 58)

石建華 隨即他露出了令人無比寬心的笑容。這種笑容世間少有，彷彿儲藏著無盡的理解和善良，留給你永生難忘的印象。如同在這一瞬間，你便成了他所鍾愛和關注的世界，他是如此地理解你、相信你，正如你自己理解自己相信自己一樣，使你自信勃發。(頁 68)

例二

原文 She had caught a cold and it made her voice huskier and more charming than ever and Gatsby was overwhelmingly aware of the youth and mystery that wealth imprisons and preserves, of the freshness of many clothes and of Daisy, gleaming like silver, safe and

²⁴ 詳見附錄 2。

proud above the hot struggles of the poor. (p. 160)

- 喬志高 她那天著了涼，嗓音較平時更沙啞、更嬌美，一時蓋次璧不勝感動，意味到金錢怎樣能夠維護和保持青春的神秘，意味到一套一套華貴的衣裝怎樣能夠使人清新脫俗，意味到黛西像一彎銀月凜然高踞天空，藐視塵世間那群不斷為生活搏鬥的窮人。(頁 185)
- 石建華 她著了涼，因而她的聲音比平時更沙啞，更讓他著迷。她轉過身給他送上她那奇妙、動人的芳唇時，時興的長靠椅的柳條在後面發出不安份的吱吱的聲響。一套套時裝可以使人保持永遠的清新，無窮的財富可以拘禁又可以同時保存青春和神秘，在那個晚上，蓋茨比深切地體會到了這一切。他意識到，黛西就像新月一樣皎潔，在一切普通人正在進行殘酷的生存鬥爭時，她傲然地安居在其上。(頁 181)

對照原文，石譯並沒有依照原文語序翻譯，也不是配合中文調整句序。段落和原文也不相同，是照自己的方式切斷，如例一，石譯「隨即他露出了令人無比寬心的笑容。」這句是在前段。為對照原文，筆者將這句與分段放在一起，方便對照。例二裡，石譯，「她轉過身給他送上她那奇妙、動人的芳唇時，時興的長靠椅的柳條在後面發出不安份的吱吱的聲響。」，原文是在這段之前，筆者不清楚這樣調整順序的意義。有許多增譯和說明的部分，也有對於原文理解錯誤，或是邏輯不通，或大量改編、改寫的部分。用字上有中國大陸用語，如「思想指導」(頁 1)、「飛升感」(頁 25)、「橙子」(頁 59)、「姑娘」(頁 62)、「生存鬥爭」(頁 181)等。

五、邱淑娟

例一

- 喬志高 他朝著你一笑，表示彼此會意——不，更勝於會意。他那種笑容是你一輩子也難得遇見四、五次的，笑得使你心裡非常舒服，好像他本來是以這副笑臉去應付宇宙萬物的，可是最後不由自主只能為你，專門為你而笑。他這一笑向你表示他瞭解你，相信你，並且告訴你他對你的印象正是你最得意時希望給予別人的印象。

顏湘如 他善解人意地笑了笑。不，不只是善解人意而已。那是一種罕見的笑容，讓人看了就覺得無比安心，這一生中大概只見得到四、五次。這張笑容注視過——全世界片刻之後，便情不自禁地將全副注意力都轉移到你身上，只對著你一人笑。你彷彿可以感覺到他的瞭解你，就如同你希望獲得了解一般；他相信你，就和你相信自己一樣；他也讓你相信，你盡力想要表達予人的印象，他都感受到了。(頁 64)

邱淑娟 他體諒地笑了笑——不，不只是體諒而已。那是一種罕見的笑容，讓人看了就覺得無比安心，這一生中大概就只見得到四、五次。這張笑容注視過——或著看似注視過——全世界片刻之後，便不由自主地將注意力轉移到你身上，只對著你一個人笑。你彷彿可以感覺到它了解你，就如同你希望獲得了解一般；它相信你，就和你相信自己一樣；它對你的印象，就跟你希望給人的不一樣。(頁 72-73)

邱淑娟的譯本顯然是照著喬志高和顏湘如的譯版編改的，上例除了最後一句是參考喬譯，其他都是參考顏譯，只將「善解人意」改成「體諒」。

例二

喬志高 聽了他這番追溯，雖然覺得他太過多情，我感到忽忽若有所失——似乎很久以前聽見過的一段不可捉摸的音節，幾句片段的歌詞。我一時張口要言語，但又像啞巴一樣、嘴唇動彈而出來的只有驚嘆的氣息。我所要說的，我幾乎記取的，終於停留在無言的境界中，永遠不能表達。(頁 138)

顏湘如 從以上這番話，即使驚訝於蓋茨比的多愁善感，卻似乎也讓我想起了什麼——也許是很久以前在某處聽到的一段難以捉摸的節奏，一些片片段段、不復記憶的歌詞。有一度某句話幾乎到了嘴邊，但張開嘴卻像個啞巴，除了一陣驚嘆的氣息之外，嘴唇努力地蠕動想要說話，卻發不出聲音來。於是我幾乎就要想起來的話，也就說不出口了。()

邱淑娟 聽了他這番追溯，雖然覺得他多愁善感，卻也讓我感到忽忽若有所失——也許是很久以前聽過的一段不可捉摸的音節或幾句片斷的歌詞。我一度想開口說話，但又像啞巴一樣，嘴唇動彈而出的只有驚嘆的氣息。於是我幾乎就要想起來的話，就再也說不出口

了。(頁 157)

第二例是很明顯將喬譯(如粗體部分)和顏譯(如畫底線部分)拼湊後,稍增改字詞。

六、范文美

譯文本身多是按照原文句序和原文字面翻譯,增譯說明不多。有少數錯誤,如黛西說「燙傷」(頁 37)自己的手指,後面說手指又青又紫,應該不是燙傷緣故,可能是受到上文捻熄蠟燭的影響。

例一

原文 Conduct may be founded on the hard rock or the wet marshes but after certain point I don't care what it's founded on. (p.4)

喬志高 人的行為,有基於磐石、有出於泥沼,可是一過某種程度,我也不去管他的根源了。(頁 6)

范文美 人的行為可能建基於磐石,也可能是建基於沼澤,但過了某一限度之後,我才管不了它的建基是什麼。(頁 24)

例二

原文 For a moment the last sunshine fell with romantic affection upon her glowing face; her voice compelled me forward breathlessly as I listened--then the glow faded, each light deserting her with lingering regret like children leaving a pleasant street at dusk. (p.17)

喬志高 夕陽的餘暉一時親熱地映在她光采的臉盤上;她的低聲細語逼得我湊上前去屏息傾聽——然後光采逐漸消逝、依依不捨地離開了她的面容,就像小孩子們在黃昏街頭流連忘返一樣。(頁 19)

范文美 陽光的最後一抹餘暉帶著浪漫的情懷在她燦爛的臉龐停留了一會兒。她的聲音迫使我在聆聽時屏氣凝神地身體朝前傾——之後,光彩逐漸從她臉上消褪,但每一抹都帶著依依不捨之情離她而去,如同孩童在日暮離開歡樂的街道時那般不捨。(頁 40)

例三

- 原文 But his heart was in a constant, turbulent riot. The most grotesque and fantastic conceits haunted him in his bed at night. A universe of ineffable gaudiness spun itself out in his brain while the clock ticked on the wash-stand and the moon soaked with wet light his tangled clothes upon the floor. Each night he added to the pattern of his fancies until drowsiness closed down upon some vivid scene with an oblivious embrace. For a while these reveries provided an outlet for his imagination; they were a satisfactory hint of the unreality of reality, a promise that the rock of the world was founded securely on a fairy's wing. (p.106)
- 喬志高 可是他內心一直在混亂的交戰中。晚上各種**離奇怪誕**的幻想都來侵入他的睡鄉。小時鐘在洗臉台上**滴答地響**、**地上脫下來一堆亂七八糟的衣裳浸在陰涼如水的月光裡**，一面他腦海裡交織著一幅筆墨難以形容的繁華世界的美景。每夜他把幻想中的圖案再畫龍點睛地描上幾筆，一直等到**瞌睡蟲**來把他送入烏有之鄉為止。在那個階段他這樣胡思亂想使他精神上有一種**發洩**，同時使他瞭解而安慰：**現狀並不是真實的**，未來的天下**還是穩穩地**建築在仙女的蟬翼上。（頁 122-123）
- 范文美 可是他內心卻長期處於動盪不安的漩渦之中。夜晚躺在床上，種種**離奇怪誕**的念頭縈繞著他，揮之不去；一個俗麗無比的宇宙在他腦海中編織躍現。此時盥洗臺上的時鐘**滴答作響**，**地板上一堆亂七八糟的衣服浸在陰涼如水的月光裡**。每天晚上，他都在自己所幻想的圖案上添加枝葉，直至周公到訪，**瞌睡蟲**張臂擁抱，將絢麗的夢幻場面關閉。有一陣子，這些幻夢為他的想像力提供了**發洩**的出口，向他強烈暗示**現實並不真實**；像他保證，世界的磐石仍**穩穩地**奠基在仙女的翅膀上。（頁 151）

從前幾例比較，范譯是照著原文的句序譯下來，盡量保留字面上的意思，如例一裡范譯保留原文的「may be」、「founded」譯為「可能」、「建基」；「may be」喬譯略去，「founded」譯為「根源」斷句感明顯，簡潔明快，而不像喬譯或增譯，比原文的敘述更多。例二裡原文「the last sunshine fell with romantic affection」、「each light deserting her with lingering regret」，范譯為「最後一抹餘暉帶著浪漫的情懷」、「但每一抹都帶著依依不捨之情離她而去」，保留了字面上意思，而喬譯為「餘暉一時親熱地」、「依依不捨地離開了她的面容」則有所調整。例三原文

「in his bed at night」范有譯出，喬則略去。

例三裡原文「A universe of ineffable gaudiness spun itself out in his brain while the clock ticked on the wash-stand and the moon soaked with wet light his tangled clothes upon the floor.」，喬譯是先譯場景，范則是後譯場景。從這三例，可以觀察到一小部分用字上和喬譯類似，但多保留原文句序跟字面上的意思。例三裡原文「until drowsiness closed down upon some vivid scene with an oblivious embrace」范譯「直至周公到訪，瞌睡蟲張臂擁抱，將絢麗的夢幻場面關閉」，這裡多了「周公造訪」中文的經典譬喻，是原文沒有，但後面的「瞌睡蟲」已經符合原文的意思，顯得有點突兀。

七、小結

由於無法直接聯繫到顏湘如譯者、王復國譯者及范文美譯者，了解他們是否有參考喬譯版本。但從三位譯者的譯文與喬譯比較，可以觀察得到顏譯有自己的翻譯策略和用字；王譯和范譯能看到少部分與喬譯的選字接近，三位也都是保留原文句序跟字面上的意思，進行翻譯。

這個時期可以觀察到，隨著更多譯者投入經典文學翻譯，各個譯者有自己的翻譯方式和策略，而從邱淑娟譯者的譯版、其他出版社重出喬志高譯版和增修版，及幾乎所有書名沿用喬譯，顯見喬志高譯版的影響仍在，只是相對減弱許多。

第五章 第四期: 2012~2020

第一節 眾譯喧嘩的 2012 年

2012 年對於《大亨小傳》在台灣的中譯活動，是特殊的一年。應是因為電影版將由好萊塢明星李奧納多（Leonardo W. DiCaprio）扮演主角 Gatsby，以及拍攝過不少鉅片的大導演巴茲·魯曼（Baz Luhrmann）執導，當時預計在 2013 年上映。在 2012 年，就至少有 5 個出版社重新出 *The Great Gatsby* 的中譯本，其中兩位譯者（張思婷、汪芃）是畢業於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翻譯研究所，且合作開設同一個翻譯工作室。加上陸續出的譯版，整理簡表如下：（表 4）

出版年份	書名	譯者	出版社
2012	《大亨小傳》	徐之野	新經典文化
2012	《大亨小傳》	李佳純	商周
2012	《大亨小傳》	張思婷	漫遊者文化
2012	《大亨小傳》	王聖棻	好讀
2012	《大亨小傳》	汪芃	遠流
2013	《偉大亨樂》	田振明	白象
2019	《大亨小傳》	董繼平	時報

表 4

第二節 新譯者們

一、徐之野和李佳純

譯者徐之野的版本是由新經典圖文傳播有限公司出版，沿用喬志高的中文書名。譯者介紹只說明是台灣人，攻讀英美文學，現任職於出版社，因為喜歡村上春樹，喜歡本書，就試筆翻譯。另譯有《恭喜畢業：離開學校後，最重要的事》。

正文前，有出版社編輯部說明重譯出版理由，他們引用日本作家村上春樹翻譯《大亨小傳》日文版的說法，「不朽的名譯作品基本上卻是不存在的，不論哪本翻譯作品，隨著時代的推移都會日益陳舊，雖然可能只是程度上的差異。」其次是原作者生平年表。正文後面附上村上春樹為日版翻譯所寫の後記。

排版上天地留白很多，字相對較小。注釋在該頁旁邊，查找方便。喬志高舊譯的錯誤，徐譯也是當成是遊艇（如下例），而非夏威夷的地名。這可能表示是參照較以前的喬志高舊版，而非時報出版社的更正版。

原文 'Not that day I carried you down from the Punch Bowl to keep your shoes dry?' There was a husky tenderness in his tone. ' ... Daisy?' (p141)

喬志高 「記得那次我從『酒鉢號』遊艇把你抱上岸，不讓你鞋子弄濕，你那時沒愛我嗎？」他聲音粗啞而帶溫柔……「黛西，你說？」（頁 141）

徐之野 「那天我把你從遊艇上抱上岸，好讓你的鞋子不弄溼時，你也不愛我嗎？」他沙啞的聲音中帶著一股柔情。「黛西？」（頁 192）

李佳純譯者，台北人，輔大心理系畢業，職業翻譯譯者，副業是音樂相關活動，譯有《喬凡尼的房間》、《白老虎》、《等待藥頭》等書。正文前有導讀。注釋就在該頁旁邊，另在正文選有佳句原文至於頁底，供讀者對照欣賞。李佳純譯者接受訪談邀約（詳見附錄 2）。

二、張思婷和汪芃

張思婷（後改名為張綺容），台大外文系畢業，師大譯研所碩士班、博士班畢業，訪談時任職於世新大學，專業譯者，譯著眾多，《心裡住著獅子的女孩》、《讓愛走進來》、《在河的盡頭》、《力氣》、《我們不完美》等。正文前有推薦序兩篇，裡面有針對張譯風格作出評論。正文後有譯者本身針對《大亨小傳》中譯概

況的評述，除了喬志高時報版之後，有譯者確實的表述自己有關於譯作的概念。全篇沒有註釋，除了一開始的小詩，標註人名是作者另一本小說的角色。張思婷譯者接受訪談邀約（詳如附錄 3）。

汪芃，職業譯者，台大外文系、師大譯研所碩士班畢業，譯有《關於我和那些沒人回答的問題》、《夢之湖》等譯作。正文前有遠流「經典文學新譯計畫總序」，某種程度上也像是呼應這個眾譯喧嘩的時代開始，召喚更多譯者投入經典文學翻譯及新的譯本嘗試。接著是譯者本身的序，和張思婷譯者是大學、研究所同學，又是工作室同事，汪芃譯者也在譯序裡說明自己翻譯的概念和策略。（由於汪芃私務繁忙，無法順利約訪。）註釋列在正文該頁旁邊，相當詳細。正文後有作者生平。

三、王聖棻、田振明和董繼平

王聖棻，職業譯者，譯有《黃昏時出發》、《卡娣的幸福》、《半月偵探》等，目前旅居加拿大。筆者係透過出版社聯繫上王聖棻譯者，王聖棻本人期望透過電郵回覆方式進行訪談（附錄 5）。正文前有導讀，篇章末有譯註。封面寫著「21 世紀最佳譯本，最村上春樹體質，無誤」。和徐之野譯版一樣，也是提到日籍作家，作為推銷譯本的方式。

這段分期當中，挑戰不同書名及翻譯形式最大的即屬譯者田振明的《偉大享樂》。田振明，成大電機系畢業，目前研發以電腦輔助解譯文學經典，成果陸續展示於「費思經典文字遊戲系列」。

正文前有「翻譯方法」、「分章簡介」、「人物介紹」、「文字偵探遊戲」及附錄等。譯者把小說定義為「文字偵探小說」，「逐字意譯找出英文字詞的中文解釋後再組合成句，不允許過度意譯與避免漏譯，全書皆依循此規範。」（田振明，2013，p3）除了篇頭的小詩是上下英漢對照，正文是橫式書寫，左英右漢對照，底下附上詳細的說明和性質，像是「寡義」、「雙關」、「反語」、「隱意」等。

某些註釋說明有點牽強附會，也有不少非常精彩的推論，的確像是在文字之間玩起偵探解謎遊戲，可以算是另類閱讀樂趣，正如譯者自己說的，英漢對照，又逐字意譯，附加資訊很多，容易中斷閱讀，是照著原文和原文的標點符號及斷句段落翻譯。

董繼平，陸籍（重慶）譯者。1980年代中期開始從事詩歌翻譯，曾在《西西里文學評論》和《巴特遜文學評論》上主持譯介當代中國詩歌；擔任過美國《國際季刊》編委；同年被列入《劍橋國際詩歌名人錄》。自1980年代以來譯有20世紀外國詩集和美術畫冊。原先是《了不起的蓋茨比》於2017年3月在中國大陸由將譯文藝出版社出版發行。（牛陷冰，2017）大星文化公司「作家榜經典文庫」計畫，邀請優秀詩人、作家進行經典文學翻譯。

正文前有「緣起」、作者簡介、推薦序和譯者導讀。譯者導讀裡有對於譯作的說明和概念。角色人物關聯圖和介紹。譯註在該頁旁邊。每章前面有跨頁畫作，是小說裡的場景，底下加上佳句。喬譯舊譯版本的錯誤「酒鉢號」，董譯還是將它當成是遊艇名，加以注釋（頁226）。

第三節 七位譯者的譯文與喬譯的比較及研析

一、徐之野

例一

喬志高 對人不亂下斷語是表示一種無窮的希望。我前面提我父親的話，似乎我們父子都有點瞧不起人的樣子，但他的意思是說，待人寬厚雖是一種天賦，卻並不是人人生來相同的——我惟恐忘了這個教訓，責人過苛，而有所失。（頁6）

巫寧坤 不輕易評論別人，是一個無止盡的願望。雖然父親曾經自豪向我暗示，我也一直引以為傲、重重複複強調：每個人最根本的格調是天生注定的。但我仍然唯恐自己會忘記那句忠告，怕因此錯失什麼。（頁192）

徐之野 不輕易評斷他人，是一個無止盡的願望。雖然父親曾經自豪地向我暗示，我也一直引以為傲地、重複地強調：每個人最根本的格調是天生註定的。但我仍然擔心自己會忘記那句忠告，怕因此錯失什麼。（頁 10）

例二

喬志高 人的行為，有基於磐石、有出於泥沼，可是一過某種程度，我也不去管他的根源了。（頁 6）

巫寧坤 人的行為可能建立在堅固的岩石上面，也可能建立在潮濕的沼澤之中，但是一過某種程度，我就不管它是建立在什麼上面的了。（頁 192）

徐之野 人的行為各色各樣，有的靠堅硬如磐石的基礎在支撐，也有像是浸在潮濕的沼澤中生成的，可是一旦超越了某個界限，我就不在乎這些行為是怎麼養成的了。（頁 10）

例三

喬志高 夕陽的餘暉一時親熱地映在她光采的臉盤上；她的低聲細語逼得我湊上前去屏息傾聽——然後光采逐漸消逝、依依不捨地離開了她的面容，就像小孩子們在黃昏街頭流連忘返一樣。（頁 19）

巫寧坤 有一會夕陽的餘暉溫情脈脈地照在她那紅艷發光的臉上；她的聲音使我身不由己地湊上前去屏息傾聽——然後光彩逐漸消逝，每一道光都依依不捨地離開了她，就像孩子們在黃昏時刻離開一條愉快的街道那樣。（頁 204）

徐之野 有一會兒，夕陽的最後一抹餘暉浪漫而輕柔地落在她煥發光彩的臉蛋上，她的聲音讓我情不自禁地屏息傾聽——然後，光輝散去。每一線光徘徊愧疚一陣之後便捨她而去，一如孩子們在黃昏時捨不得離開那充滿歡笑的街道。（頁 27）

除了喬志高舊譯的錯誤，徐譯整體譯文應是參照巫譯，從前三例可以觀察到（如粗體部分），多是換詞，或微調微修詞句。

同是身為譯者的李佳純，在訪談時提及：

「我並沒有很喜歡其他人的版本，但徐之野的版本印象比較好，覺得是用自己的語言風格去翻的作品，唯一美中不足的是有個詞沒有翻成英文，像是 old sport，徐沒有翻成中文，這對於要翻成中文的譯本來說，我覺得不是很合理。」（詳見附錄 2，底線為筆者所加）

筆者認為李會這樣覺得可能和她比較喜歡巫譯有關，「反而是巫寧坤的版本，對我影響比較多，巫是貼著原文譯，對於原文的理解比較清楚。」（詳見附錄 2）因為就整體譯文而言，徐譯是參照巫譯進行的。

二、李佳純

李佳純在接受訪談時提及，翻譯 *The Great Gatsby* 的困難主要是作者的文字風格，自己的文字風格會施展不開，沒有把握的時候，就會參考喬譯和巫譯：

「喬志高的中文很好，是在融會貫通原文以後，用自己的語言寫出來的譯本。但這樣的譯本對我的影響反而不大，因為我自己的偏向還是要趨近忠實的譯本，反而是巫寧坤的版本，對我影響比較多，巫是貼著原文譯，對於原文的理解比較清楚。……喬譯的語言和現在也有很多不同，我是以將語言更新成現代使用的想法翻這本書。」（詳見附錄 2）

例一²⁵

喬志高 對人不亂下斷語是表示一種無窮的希望。我前面提我父親的話，似乎我們父子都有點瞧不起人的樣子，但他的意思是說，不是每個人的家庭背景能賦予他以同等的善惡觀念——我惟恐忘了這個教訓，責人過苛，而有所失。（頁 6）

巫寧坤 不輕易評論別人，是一個無止盡的願望。雖然父親曾經自豪向我暗示，我也一直引以為傲、重重複複強調：每個人最根本的格調是天生注定的。但我仍然唯恐自己會忘記那句忠告，怕因此錯失什麼。（頁 192）

李佳純 不去評斷是因為還抱著無窮希望。正如父親勢利的暗示過，而我也勢利的重複一次，人的出身會決定基本禮度認知，我唯恐忘記了這點會遺漏掉什麼。（頁 13-14）

例二

²⁵ 因李佳純譯者提到，她參考喬譯跟巫譯，所以在這段的例句將喬譯跟巫譯版本並置比較。

喬志高 可是他內心一直在混亂的交戰中。晚上各種離奇怪誕的幻想都來侵入他的睡鄉。小時鐘在洗臉台上滴答地響、地上脫下來一堆亂七八糟的衣裳浸在陰涼如水的月光裡，一面他腦海裡交織著一幅筆墨難以形容的繁華世界的美景。每夜他把幻想中的圖案再畫龍點睛地描上幾筆，一直等到瞌睡蟲來把他送入烏有之鄉為止。在那個階段他這樣胡思亂想使他精神上有一種發洩，同時使他瞭解而安慰：現狀並不是真實的，未來的天下還是穩穩地建築在仙女的蟬翼上。（頁 122-123）

巫寧坤 但是他的內心卻經常處於激盪不安之中。夜晚躺在床上時候，各種陸奇怪誕的幻想紛至沓來。一個絢麗得無法形容的宇宙展現在他的腦海裡，這時小鐘在洗臉架上滴答滴答地響著，月亮用水一般的光，浸泡著他亂七八糟扔在地上的衣服。每夜他都給他那些幻想的圖案添加枝葉，一直等到昏沈的睡意降落在一個生動的場面之上，使他忘記了一切。有一陣子這些幻夢為他的想像力提供了一個發洩的途徑；它們令人滿意地暗示現實是不真實的，它們表明世界的磐石是牢牢地建立在仙女的翅膀上的。（頁 287）

李佳純 但他的心時時在騷動。夜裡他躺在床上，腦子盡冒著最稀奇古怪的幻想。當臉盆架上的鬧鐘滴答作響，地上皺成一團的衣服被月光浸濕的時候，一個難以形容的浮華世界在他腦中交織成形。每天晚上他給幻想編織更多花樣，直到睡意來襲，不經意籠罩著栩栩如生的景象。有一陣子，這些白日夢給他的想像一個出口，暗示現狀並非真實，說明世界的基石還穩穩建立在仙子的翅膀上。（頁 133）

例三

喬志高 如果我的想法是對的，那麼他一定覺悟到他已經喪失了他從前那個溫暖的世界，為了抱著一個夢太久而付出一份很高的代價。他一定在游泳池裡仰天透過可怕的樹葉望見一片陌生的天空而打了一個寒戰，同時發覺玫瑰花是多麼醜惡、陽光照在淺草上是多麼殘酷。他恍然處身於一個新的世界，一個具體而不真實的世界，在這裏可憐的冤魂呼息著輕夢，飄來飄去……就像這個滿身灰土的人形，隱隱約約從樹林中出現，悠悠地向他面前走來。（頁 198）

巫寧坤 如果是這樣的話，他一定覺得他已經失去了那個舊日的溫暖的世界，為了抱著一個夢太久而付出了很高的代價。他一定透過可怕的樹葉仰視一片陌生的天空而感到毛骨悚然，同時發覺一朵玫瑰花是多麼醜惡的東西，陽光照在剛剛露頭的小草上又是多麼殘酷。這是一個新世界，屬物質的，然而並不真實，在這裡可憐的

幽魂，呼吸著空氣般的清夢，東飄西蕩……就像那個灰濛濛的、古怪的人形穿過雜亂的樹木悄悄地朝他走來。（頁 349）

李佳純 如果真是這樣，他一定覺得自己失去了那個溫暖的舊世界，為了懷抱一個夢太久而付出高昂的代價。他一定曾抬頭透過張牙舞爪的樹葉看著陌生天空，顫抖地發現一朵玫瑰多麼醜惡，照在稀疏草地上的陽光多麼殘酷。這是一個新世界，有形但不真實，把夢當成空氣來呼吸的可憐魂魄在四處漂浮……就像那個從雜亂樹叢悄悄朝他前進，蒼白而不真實的人影。（頁 209-210）

例一裡，李譯保留原文「snobbishly」字面上的意思，翻成「勢利的」，喬譯為「有點瞧不起人的樣子」，巫譯為「自豪」、「引以為傲」，除此之外，李譯的句序是和喬譯、巫譯一致。例二裡，李譯的「腦子盡冒著」、「編織更多花樣」、「不經意籠罩」和「白日夢」，可以看見李試圖用自己的文字風格翻譯。例三當中，可以較明顯看出是參考喬譯和（特別是）巫譯，如粗體部分。

李佳純認為「有的編輯會一直找我翻書，應該是喜歡我的文字風格的緣故。」筆者也認為李的確有自己的選字，在例四裡，李譯用連續三個「越來越」譯這段，有別於喬譯，類似於巫譯的連續三個「逐漸」，「確定等在我眼前的是十年的寂寞」、「貧瘠的熱情」略見李佳純的選字。

例四

原文	Thirty--the promise of a decade of loneliness, a thinning list of single men to know, a thinning brief-case of enthusiasm, thinning hair. (p.145)
喬志高	人生有幾個三十歲——眼前保不住再來十年孤寂的生活，單身的朋友一個個凋零，值得興奮的事漸漸減少，自己的頭髮也一根一根的稀疏。（頁 169）
巫寧坤	三十年——展望十年的孤寂，周遭的單身漢逐漸減少，熱烈的感情逐漸稀薄，頭髮逐漸稀疏。（頁 324）
李佳純	三十歲了——確定等在我眼前的是十年的寂寞，越來越少的單身朋友，越來越貧瘠的熱情，越來越稀疏的頭髮。（頁 179）

三、張思婷

張思婷受訪提及：

「每一本書我基本上都會重新開始。重新全心投入到新的角色裡。你會慢慢跟角色很熟，然後就會去想說這些角色講中文時要怎麼講，小說就是要拆解，比方說敘事者應該要有什麼樣的聲口和個性，或是像他可能比較類似哪一個中文的作家。」

(詳見附錄 3)

注意聲口這件事倒不是學來的，而是譯者自己自然而然注意到的事情。這和喬志高本人陳述的雷同「……要用別的方法、合乎中國話的說法，才能表達原意和原來的聲口。」(喬志高，2000，頁 50) 以及

「翻譯書中人物的話，必須斟酌他的用詞、說法和語氣；更難的是要揣摩他說話的用意和心思，那就非要深切了解他說話的情形和境界，並且要顧及到上下文，才可以把原文的精神傳達出來。」(喬志高，2000，頁 51)

可以觀察到張思婷和喬志高對於「角色」和「書中人物」的關注，張甚至覺得應該要找到類似語調的中文作家，敘事者也是需要關切的細節之一。

張在訪談時也透露，她應該是所有翻譯 *The Great Gatsby* 的中文譯者當中看過最多其他人譯本的譯者。遇到真的難翻的時候，張會參考喬譯的版本，因為

「真的有碰到比較難翻的部分，我會打開喬志高的來看，不知道這樣翻可不可以，在翻的時候，我要講到多白，還是是作者想要保留，我就去偷看喬志高，有種定錨的感覺，不要輸他就好，其他譯者到都沒有很好看。」(詳見附錄 3)

儘管張說會參考喬譯，我們還是可以從接下來的例子看到張自己的譯法和用字。

例一

原文 Conduct may be founded on the hard rock or the wet marshes but after certain point I don't care what it's founded on. (p.4)

喬志高 人的行為，有基於磐石、有出於泥沼，可是一過某種程度，我也不去管他的根源了。(頁6)

張思婷 人品有基於磐石、有出於泥沼，然而，經歷了某些事，我也不去在乎了。(頁16)

例一裡，原文「after certain point」、「conduct」，喬譯照著原文字面上的意思譯為「一過某種程度」「人的行為」，張思婷如喬志高說的，有顧及到上下文，將其譯為「經歷了某些事」，「Conduct」譯為人品。

例二

原文 The windows were ajar and gleaming white against the fresh grass outside that seemed to grow a little way into the house. A breeze blew through the room, blew curtains in at one end and out the other like pale flags, twisting them up toward the frosted wedding cake of the ceiling--and then rippled over the wine-colored rug, making a shadow on it as wind does on the sea. (p.10)

喬志高 有幾扇門稍微開著，雪白光亮，望出去外面碧綠的草地簡直有一點要長到室內來的樣子。一陣輕風吹過客廳，把窗紗從一頭吹進另一頭又吹出去，好像一片片虛無飄渺的旗幟，吹向天花上白糖蛋糕似的裝飾，然後輕輕拂過絳色地毯，留下一陣陰影有如風吹海面。(頁12)

張思婷 窗戶半敞，明鏡雪亮，窗外的綠意彷彿要長進屋裡來。一陣微風吹過，這頭的窗紗落下，那頭的窗紗又起，宛如一片白色的旗海，翻呀飛地，簡直要碰到奶油花似的天花板，落呀落地，猶如風吹海面一般，在酒紅色的地毯上掀起了波浪、撒下了陰影。(頁23)

例二是筆者認為張思婷譯者譯出自己風格的例子之一，和喬譯相比，張譯顯

得更具動態，更貼近影片剪輯，視角隨著物品移動的效果；張譯還利用字句的排比效果，如「這頭的窗紗落下，那頭的窗紗又起」、「翻呀飛地」、「落呀落地」，「宛如」、「猶如」等加強閱讀上的節奏。

四、汪芑

汪芑本人在譯者序裡提及「讓讀者更真切看見作品的原貌。……在句型結構的層次歸依中文，但在詞語的層次做了新的嘗試，少用中文習語，盡可能沿用原文意象。」（汪芑，2012，頁15）同時，筆者也注意到汪芑的企圖和譯法是有個對照的標的——喬志高的譯本。汪芑認為「喬志高先生極能巧用中文資源，以珠圓玉潤、富有古味的道地中文譯出這部經典。」，「而後起的許多新譯本似乎也從善如流，……採取歸依中文的譯法，多半行文流暢，沿用中文既有的修辭、成語，並以中文常見的譬喻及象徵取代原作中的特殊意象。」（汪芑，2012，頁13）汪芑是直接宣稱想「步離」喬志高的譯法。

例一

原文

But his heart was in a constant, turbulent riot. The most grotesque and fantastic conceits haunted him in his bed at night. A universe of ineffable gaudiness spun itself out in his brain while the clock ticked on the wash-stand and the moon soaked with wet light his tangled clothes upon the floor. Each night he added to the pattern of his fancies until drowsiness closed down upon some vivid scene with an oblivious embrace. For a while these reveries provided an outlet for his imagination; they were a satisfactory hint of the unreality of reality, a promise that the rock of the world was founded securely on a fairy's wing. (p.106)

喬志高

可是他內心一直在混亂的交戰中。晚上各種離奇怪誕的幻想都來侵入他的睡鄉。小時鐘在洗臉台上滴答地響、地上脫下來一堆亂七八糟的衣裳浸在陰涼如水的月光裡，一面他腦海裡交織著一幅筆墨難以形容的繁華世界的美景。每夜他把幻想中的圖案再畫龍點睛地描上幾筆，一直等到瞌睡蟲來把他送入烏有之鄉為止。在那個階段他這樣胡思亂想使他精神上有一種發洩，同時使他瞭解

而安慰：現狀並不是真實的，未來的天下還是穩穩地建築在仙女的蟬翼上。（頁 122-123）

汪芃 但他的心卻永遠處於**動盪騷亂**之中。每天夜裡，他躺在床上，總會有最**怪誕**而美妙的幻想在他的心裡**盤桓**，洗臉架上的時鐘滴答向前，月亮投下潮濕的光芒，浸透他扔在地上捲成團的衣褲，而一個**不可言說**的**花花世界**在他腦海中不停延伸。他每晚都為這些奇想再添上幾筆，直至睡意不知情地擁抱他，遮住他腦海中**歷歷如繪**的畫面。有好一段時間，這些**遐思幻想**成為他想像力宣洩的出口，這些幻夢撫慰他，暗示他眼前的現實其實並非真實，這些夢也**應許**他，一個世界確實能**奠基**在精靈輕薄的羽翼上。（頁 165）

汪芃的目標是少用中文習語，盡量保留原文意象；從上例可以看見汪芃使用不少習語（如粗體）。也有如同她所說的，原文「the clock ticked on」譯為「時鐘滴答向前」，原文「the moon soaked with wet light his tangled clothes upon the floor」譯為「月亮投下潮濕的光芒，浸透他扔在地上捲成團的衣褲」，的確是保留了原文的意象，但最後一句原文「a promise that the rock of the world was founded securely on a fairy's wing」譯為「一個世界確實能**奠基**在精靈輕薄的羽翼上」，原文的「rock」就成為「確實」了。

例二

原文 The words seemed to bite physically into Gatsby. (p.142)

喬志高 他這幾句話像刀子一樣，一把一把扎到蓋次璧心坎上。（頁 165）

汪芃 這番話彷彿在蓋茲比身上狠咬了一口。（頁 213）

例二裡，喬譯的確是使用中文常見的譬喻，像刀子一樣扎到心坎上，而汪譯保留了原文「bite」的樣貌。

例三

原文 though I have a sharp physical memory that, in the course of it, my underwear kept climbing like a damp snake around my legs and intermittent beads of sweat raced cool across my back. (p.134)

喬志高 我只記得在這一段時候我的內衣濕得像一條蛇一樣在身上慢慢往上爬，冷汗珠橫流浹背。（頁 156）

汪芃 但我身體的記憶則十分鮮明：在整個過程中，我的內褲就像條濕答答的蛇一直在我腿上爬，背上則一陣陣冒出冷涇涇的汗珠。（頁 203）

例三裡，喬譯和汪譯都保留了原文「my underwear kept climbing like a damp snake around my legs」的意象，各譯為「我的內衣濕得像一條蛇一樣在身上慢慢往上爬」及「我的內褲就像條濕答答的蛇一直在我腿上爬」，不全然都是轉化成中文常見的譬喻或象徵。

例四

原文 Thirty--the promise of a decade of loneliness, a thinning list of single men to know, a thinning brief-case of enthusiasm, thinning hair.
(p.145)

喬志高 人生有幾個三十歲——眼前保不住再來十年孤寂的生活，單身的的朋友一個個凋零，值得興奮的事漸漸減少，自己的頭髮也一根一根的稀疏。（頁 169）

汪芃 三十歲——這歲數所應許我的，將是另外十個寂寞的春秋，單身的的朋友越來越少，公事包裡盛裝的熱忱越來越少，頂上的頭髮也越來越少。（頁 217）

懷著「保留原文意象」的目標，汪芃的確是這樣處理的比喬志高多些，如例四的「公事包」，喬志高並沒有譯出，同時，汪芃在時間——年這個中文字用的是「春秋」。筆者認為，汪譯難脫因中文句構而搭配的中文習語。如果歸化的譯法是喬志高領銜所張的大綱，汪芃的嘗試仍未能完全脫離。

五、王聖綦

由於時差關係，王聖綦譯者以回答問卷問題方式代替訪談，關於翻譯 *The Great Gatsby* 他回答道：

「……對於經典小說，其實在閱讀上一直覺得難以深入，原因很簡單，很多經典小說的翻譯都是很久之前的作品，所用的語句和詞彙都與現下情況不合，所以會有看不下去的感覺，而這其實是非常可惜的，因為小說就是一個故事，能成為經典，一定是好故事，只是因為說故事的方式不同而錯失了一個好故事不是非常可惜嗎？所以剛好有這個機會來重譯這本小說，最大的方向就是希望能讓每一個人都覺得平順易讀，不在文字上精雕細琢，……」（詳見附錄 5）

王希望能讓讀者「覺得平順易讀」是他的翻譯目標，以前翻譯所用的語句和詞彙和現下脫節，現在的讀者會看不下去，王認為翻譯也是種「說故事的方式」。而對於喬譯，他提及：

「要說心路歷程的話，應該是這本書已經有公認的經典譯作，要怎麼重新說好這個故事，壓力上會比較大，還記得翻譯這本書時最常自問的是，有沒有人這麼說話。」（詳見附錄 5）

即便王有自己想要「說」好故事的方式和目標，王也坦承「喬志高先生的譯本是我參考的譯本，在很多地方幫助很多。」

例一

- | | |
|-----|---|
| 原文 | Reserving Judgements is a matter of infinite hope. I am still a little afraid of missing something if I forget that, as my father snobbishly suggested, and I snobbishly repeat a sense of the fundamental decencies is parcelled out unequally at birth. (p.3-4) |
| 喬志高 | 對人不亂下斷語是表示一種無窮的希望。我前面提我父親的話，似乎我們父子都有點瞧不起人的樣子，但他的意思是說，待人寬厚雖是一種天賦，卻並不是人人生來相同的——我惟恐忘了這個教訓，責人過苛，而有所失。（頁 6） |
| 王聖綦 | 不妄加評斷別人，是一種無止盡的自我期許。我仍然有點擔心如果忘了那句忠告會錯失些什麼，雖然我父親這麼說顯得有些自以為是，而我也自以為是地重複著他的話，但我們想說的是一——基本的道德感是每個人人生來就註定了的。（頁 6-7） |

例一裡，王譯是照著原文句序翻譯，也試圖解釋原句的意思，讓讀者更容易懂，像是原文「Reserving Judgements is a matter of infinite hope.」譯為「不妄加評

斷別人，是一種無止盡的自我期許。」就比喬譯「是表示一種無窮的希望」要清楚許多。

例二

原文

But his heart was in a constant, turbulent riot. The most grotesque and fantastic conceits haunted him in his bed at night. A universe of ineffable gaudiness spun itself out in his brain while the clock ticked on the wash-stand and the moon soaked with wet light his tangled clothes upon the floor. Each night he added to the pattern of his fancies until drowsiness closed down upon some vivid scene with an oblivious embrace. For a while these reveries provided an outlet for his imagination; they were a satisfactory hint of the unreality of reality, a promise that the rock of the world was founded securely on a fairy's wing. (p. 106)

喬志高

可是他內心一直在混亂的交戰中。晚上各種離奇怪誕的幻想都來侵入他的睡鄉。小時鐘在洗臉台上滴答地響、地上脫下來一堆亂七八糟的衣裳浸在陰涼如水的月光裡，一面他腦海裡交織著一幅筆墨難以形容的繁華世界的美景。每夜他把幻想中的圖案再畫龍點睛地描上幾筆，一直等到瞌睡蟲來把他送入烏有之鄉為止。在那個階段他這樣胡思亂想使他精神上有一種發洩，同時使他瞭解而安慰：現狀並不是真實的，未來的天下還是穩穩地建築在仙女的蟬翼上。（頁 122-123）

王聖棻

只是他的內心一直處於動盪不安的混亂中。晚上睡覺時，荒誕可笑的奇思和絢麗繽紛的異想糾纏著他。當洗臉台上的時鐘滴滴答答地走著，當溫潤的月光沁透雜亂糾結的衣服，他的腦袋裡運行的是一個無比華麗的宇宙。每個夜晚，他為自己的幻想增減花樣，直到睡意湧現，猶如一個擁抱讓他遺忘，為他結束某個生動有趣的場景。有一段時間，這些幻想讓他的大腦得到宣洩，暗示了現實其實一點也不現實；它們宣告了這個世界的礎石牢牢奠基在妖精的薄翅上，而這些都和他的想法不謀而合。（頁 118）

例二裡，原文「The most grotesque and fantastic conceits haunted him in his bed at night.」王譯「晚上睡覺時，荒誕可笑的奇思和絢麗繽紛的異想糾纏著他。」，喬譯「晚上各種離奇怪誕的幻想都來侵入他的睡鄉。」；原文「A universe of ineffable gaudiness spun itself out in his brain while the clock ticked on the wash-stand and the

moon soaked with wet light his tangled clothes upon the floor.」，王譯「當洗臉台上的時鐘滴滴答答地走著，當溫潤的月光沁透雜亂糾結的衣服，他的腦袋裡運行的是一個無比華麗的宇宙。」，都可以看到王譯形容詞頻度比喬譯多，也多了一些解釋，如「而這些都和他的想法不謀而合。」，試圖讓讀者能更清楚理解本段的敘述，也如同王自己的目標「平順易讀」。

六、田振明

如同汪芘在譯序裡提及「而後起的許多新譯本……採取歸依中文的譯法，多半行文流暢，沿用中文既有的修辭、成語，並以中文常見的譬喻及象徵取代原作中的特殊意象。」（汪芘，2012，頁13），那麼田振明譯者或許可以說是完全按照原文字面對照翻譯的代表，並且在眾多採用喬譯書名的譯版當中，採用新譯的書名《偉大享樂》。

田振明說：

「*The Great Gatsby* 是一本偉大的文字偵探小說，唯有找出費茲傑羅用字的來源才能真正解讀這部經典，體會其中難以想像的文字之美。英翻中後原文的美感與雙關多已消失，最好的解決方法是英中對照再加注解……」（田振明，2013，頁3）

田是透過「逐字意譯找出英文字詞的中文解釋後再組合成句，不允許過度意譯與避免漏譯」。（田振明，2013，頁3），而對於文學翻譯，田的想法是「若將解釋融於原文，譯文的長度將大幅增加，原文風格也會變化。沒有足夠空間解釋原文的複雜含義時，容易造成誤讀或讓人懷疑譯文。」（田振明，2013，頁6）顯然是對於喬譯的挑戰。

例一

原文	Reserving Judgements is a matter of infinite hope. I am still a little afraid of missing something if I forget that, as my father snobbishly suggested, and I snobbishly repeat a sense of the fundamental
----	--

decencies is parcelled out unequally at birth. (p.3-4)

喬志高 對人不亂下斷語是表示一種無窮的希望。我前面提我父親的話，似乎我們父子都有點瞧不起人的樣子，但他的意思是說，待人寬厚雖是一種天賦，卻並不是人人生來相同的——我惟恐忘了這個教訓，責人過苛，而有所失。(頁6)

田振明 保留評論是個涉及無窮希望的問題。我仍然有點擔心會遺漏一件重要事情，如果我忘記人在出生時一種基本的高雅感已經不公平地分配好了，這是我父親自負地啟發過，而我也自負地重複著的話。(頁18-19)

例二

原文 Conduct may be founded on the hard rock or the wet marshes but after certain point I don't care what it's founded on. (p. 4)

喬志高 人的行為，有基於磐石、有出於泥沼，可是一過某種程度，我也不去管他的根源了。(頁6)

田振明 行為舉止可以建立在堅硬岩石或潮濕沼地上，但過了某個關鍵之後，我就不在意是建立在甚麼上面了。(頁19)

例一裡，原文「a sense of the fundamental decencies is parcelled out」田是譯為「一種基本的高雅感已經不公平地分配好了」，讀者可能不容易理解是什麼意思，田底下的注釋是在說明「something」；田說要避免過度意譯，在例二裡原文的「certain point」是譯為「關鍵」，似有過度詮釋，而未能清楚解釋。

例三

原文 But his heart was in a constant, turbulent riot. The most grotesque and fantastic conceits haunted him in his bed at night. A universe of ineffable gaudiness spun itself out in his brain while the clock ticked on the wash-stand and the moon soaked with wet light his tangled clothes upon the floor. Each night he added to the pattern of his fancies until drowsiness closed down upon some vivid scene with an oblivious embrace. For a while these reveries provided an outlet for his imagination; they were a satisfactory hint of the unreality of reality, a promise that the rock of the world was founded securely on a fairy's wing. (p. 106)

喬志高 可是他內心一直在混亂的交戰中。晚上各種離奇怪誕的幻想都來侵入他的睡鄉。小時鐘在洗臉台上滴答地響、地上脫下來一堆亂七八糟的衣裳浸在陰涼如水的月光裡，一面他腦海裡交織著一幅筆墨難以形容的繁華世界的美景。每夜他把幻想中的圖案再畫龍點睛地描上幾筆，一直等到瞌睡蟲來把他送入烏有之鄉為止。在那個階段他這樣胡思亂想使他精神上有一種發洩，同時使他瞭解而安慰：現狀並不是真實的，未來的天下還是穩穩地建築在仙女的蟬翼上。（頁 122-123）

田振明 但他的心持續在動盪暴亂中。夜晚在床上時，最為怪誕荒唐的奇想縈繞著他。浮華豔麗無可名狀的宇宙在他腦袋裡自轉，盥洗臺成為時鐘滴答作響，濕潤月光浸泡著地板上他糾纏的衣物。每個夜晚他添加幻想圖案，直到睡意於某個生動如真的畫面下結束在遺忘的懷抱裡。有一段時間這些幻夢提供他的想像力一個出口；這些幻夢是一個暗示的滿足，現實的非現實性，是一個承諾，這世界的磐石穩固地建立在仙女的翅膀上。（頁 192）

例三是另一例過度詮釋/意譯的例子，尤其是原文「while the clock ticked on the wash-stand and the moon soaked with wet light his tangled clothes upon the floor」，田譯為「盥洗臺成為時鐘滴答作響，濕潤月光浸泡著地板上他糾纏的衣物」，田在底下的解釋是「蓋茲比清醒聽到的聲音與看見的景象會在睡夢中變化。盥洗台滴落的水珠聲成為時鐘的滴答聲，讓這盥洗台在夢中成為一個時鐘。」（田振明，2013，頁 192）這裡田的處理超過作者字面上的意思，反而是喬譯「小時鐘在洗臉台上滴答地響、地上脫下來一堆亂七八糟的衣裳浸在陰涼如水的月光裡」比較符合田的翻譯理念。

張思婷譯者在接受訪談時提及田，「有一大堆註釋，看的時候全身起雞皮疙瘩，就想說是不是有什麼地方自己沒有弄好，他看得非常的細，說明都比原文長。」（詳見附錄 4）這對於理解小說裡的某些典故有許多幫助，例如伊索寓言的松鴉（jay）想要融入孔雀群（頁 187）、雅各的天梯（頁 214）；而那堆藏有特殊意涵的宴會人物（頁 128-129），田卻簡單帶過「解讀如此大量的名字且雨後文無關似乎意義不大。」（田振明，2013，頁 128）。

張思婷對於賓客名單的回應是：

「有一章特別提到許多賓客的人名，她就建議我想辦法翻出來。汪芃的策略是加註，我是盡量不加註的方式，這段就真的蠻挑戰的。直接看英文名字為什麼會這樣取，是要做什麼效果，就把它翻出來，像是竹本瓜先生等等，也有用譯音的方式。我當時覺得這個部分真的很難處理，不能加註的前提下，本來是統一音譯，旁邊加註，外編就建議可以在翻得明顯一點，把特色翻出來，不要用加註的方式，就直接在譯文當中呈現出來。」（詳見附錄 3）

汪芃的確是就賓客名單寫了 27 個註釋，說明賓客名字的可能的意思和暗示。而田振明只就一開始的賓客寫了兩個註釋，沒有特別說明這些賓客名字的暗示；喬志高是音譯，不加註；張思婷則採取將原文暗指的特色翻出來例如「大鷗夫婦」、「黑金家」、「臭酸夫婦」（頁 92-93）等。

和喬譯對照，田振明是利用「解謎」的方式，逐字分析、對照進行意譯，相當有別於喬譯的方式；田的目標是避免過度意譯與漏譯，但從整體處理譯文的方式來看，為了能夠理解原文的意思，田除了在註釋裡大量說明解釋以外，還加上自己的詮釋，而拘泥於字面上的對照，註釋又沒有說明，反而讓讀者無法理解，也沒有謎底揭曉之感。

七、董繼平

董繼平譯版，在 2019 年引進台灣，打得號召是作者身份比較能夠理解同為創作者的心態，應該更能捕捉到作者的原意跟精神。這個部分留在之後的譯文評析說明。

喬譯的錯誤，董沒有修正，反而特別加註是「遊艇的名字」（頁 227）。而董繼平提到有關翻譯的說明，是在譯本導讀裡提及，小說第四章的派對賓客名單，人名當中有很多都是動物的名字，董的解釋是「聚會的賓客中各色人物均有，足見作者的良苦用心」（頁 16）但董的譯文裡並沒有翻出這些「良苦用心」，也沒有注釋讓讀者能夠了解。

- 原文 For a moment the last sunshine fell with romantic affection upon her glowing face; her voice compelled me forward breathlessly as I listened--then the glow faded, each light deserting her with lingering regret like children leaving a pleasant street at dusk. (p.17)
- 喬志高 夕陽的餘暉一時親熱地映在她光采的臉盤上；她的低聲細語逼得我湊上前去屏息傾聽——然後光采逐漸消逝、依依不捨地離開了她的面容，就像小孩子們在黃昏街頭流連忘返一樣。（頁 19）
- 董繼平 最後的餘暉帶著浪漫的溫情，在她那發光的臉上照耀了片刻，我聆聽之際，她的嗓音迫使我屏住氣息湊上前去，然後那餘暉漸漸隱退，每一縷光都如同孩子在黃昏時分離開他們喜歡的街道，帶著遲遲不去的遺憾而離開了她。（頁 46）

上例裡，可以觀察到董的翻譯方式是謹守原文字面和英文文法概念後翻出。

如原文「For a moment the last sunshine fell with romantic affection upon her glowing face」，董先翻「the last sunshine with romantic affection」「最後的餘暉帶著浪漫的溫情」，在處理「upon her glowing face」「在她那發光的臉上照耀了」，然後是「for a moment」「片刻」；後一句處理「her voice compelled me forward breathlessly as I listened」，先翻「as I listen」「我聆聽之際」，然後是「her voice compelled me forward breathlessly」「她的嗓音迫使我屏住氣息湊上前去」；而最後一句的處理將原文「like children leaving a pleasant street at dusk」「如同孩子在黃昏時分離開他們喜歡的街道」修飾的句子跟在主詞「each light」「每一縷光」後面。整體和喬譯的不受原文拘束的方式顯然不同。

八、小結

與前幾個時期相比，這個時期是新譯者最多，身份也相對較明確可循的時期。其中除了徐之野應是參照巫寧坤的譯版，其餘大多譯者皆坦承有參考喬志高譯版（如李佳純、張思婷、汪芃和王聖綦）。形式、翻譯策略及書名上變化最大的是田振明的譯版。

整體而言，喬譯版本的影響仍相當深遠，同時，我們也可以觀察到這個時期

譯者發聲的情形（如張思婷、汪芃、田振明），在譯序裡談論翻譯手法和策略。



第六章 結論

經典文學翻譯就如同經典樂曲演奏一般，音樂家透過樂器演奏，即使是同樣的樂曲，每個音樂家的詮釋方式都不一樣。譯者也像音樂家一樣，用文字表演原文譯作。但音樂家能獲得掌聲和地位，譯者卻常常被忽略，甚至省略。我們從黃淑慎以降的譯本就可以觀察到一個很明顯的趨勢，譯者普遍被消音，無法告訴讀者其為這本經典文學譯作的努力過程或是分享解讀譯介。我們可以在許多雜誌上看到書評、樂評、劇評，卻鮮少看見譯評，給予這些「被消聲」的譯者肯定讚賞及建設性批評。包括筆者在內，若不是踏上這趟追溯旅程，也無從得知 *The Great Gatsby* 這條在台灣所發展、承接的中譯譯者或是譯作。

喬志高《大亨小傳》中譯版問世前，有黃淑慎和王潤華的版本，但都沒有如喬譯般獲得經典譯作的地位。回顧喬譯版本的出版歷史，我們可以知道小說中譯是搭著美國冷戰時期文化大外宣的便機，狹帶當時美國厚實的文化資本及政治勢力，這是外在的影響；喬志高本身的語言工作、實務經歷、中英文學養，貼近原文的時代，都是「別人所沒有的優勢條件」，儘管有些錯譯，仍瑕不掩瑜。喬志高本人也利用時報出版社再版時機，將之前的錯誤逐一修正，並且附上相關譯評資料，算是完整了自己的譯作。

後續的出版社，除了再版喬志高的譯作，也有不少譯者在不同時期進行重譯，其中有些譯者參照喬譯的情形相當明顯，多利用喬譯刪改（朱曼秋譯版），或甚至只是將人名更換後就全文照轉（張智瑚譯版），還有拼貼喬譯跟顏湘如譯版（邱淑娟譯版）。而筆者認為是否有參照喬譯的參考點，就是喬譯舊版錯譯夏威夷蜜月度假勝地地名當成遊艇名字。之後大多的中譯本，都是譯成遊艇，而只有少數幾個譯者是譯為地名（范文美譯版、董繼平譯版）。巫寧坤、石建華、董繼平是大陸譯者，引進台灣以後，將書名從《了不起的蓋茨比》換成《大亨小傳》。

而在 2013 年由知名導演執導和演員擔綱出演的電影版消息揭露後，便出現

難得一見的眾譯喧嘩的盛況，如果包含隔年（2013）田振明的版本，2012 年一共有六本新的譯作問世出版。除了專職譯者，還有國內知名翻譯研究所畢業生共襄盛舉，各顯神通及文字表演。這場搭著電影造勢活動的便車，就像喬譯當時搭著當時著名學者及美國文化優勢一樣，創造經典文學中譯的盛況。

從歷史分期而言，可以觀察到四個顯著現象：一、是譯註越來越豐富，這應該與當前研究資料累積、網路資訊技術進步查找方便所致，最極致的應該是田振明的版本；二、喬志高譯版影響著每個分期，不論是再版、參照，都或多或少影響每個時期的譯者；三、搭著美國冷戰時期文化大外宣，透過美國文學的譯作，或是英語學習之故，也仍然在不同的時代被重新召喚重譯；四、隨著網路科技及社群媒體發達，譯者能夠藉由社群媒體闡述自己的翻譯理念，讓讀者了解譯文風格的經營及翻譯策略，這些都有助於提升譯者的能見度和重要性。

當前出版事業，應推崇建立優質譯者應該是出版社和譯評工作的重點工作，凸顯譯者的主體性，才得以間接或直接讓優質譯作典律化，同時亦可提昇譯者在文學界的地位。自喬志高的 *The Great Gatsby* 中譯版本問世以後，之後的中譯作品除了延續書名以外，在訪問部分譯者（李佳純、張思婷、王聖綦）後，他們也都坦承，在翻譯期間，如果遇到疑惑，或是對於自己的譯句缺乏自信時，都會參考喬譯版本，張思婷更是參考了大部分可以找到的譯版。我們可以得知，喬譯版本的影響相當深遠，但也不可忽視每個時期的譯者們，想要超越經典譯作的嘗試、企圖和努力。

經典文學作品會不斷召喚新的譯本產出，每個時代也會有屬於每個時代的文字用法和習慣，也可能對於原文某些段落有不同的理解和詮釋，而隨著翻譯所成立、翻譯工具及網路科技的發達，相信後來的時代會出現更多譯者接受召喚，挑戰這些經典文學作品，延續文學作品跨世代及文字的感動和共鳴。筆者認為，也應推廣譯評，出版社應該讓譯者發聲，闡述翻譯歷程、理念及分享解讀經驗等，不僅提升譯者在相關產業的地位，亦獲得應有的關注和重視。

參考文獻

一 圖書

中文圖書：

- 林以亮等（譯）（1967）。**美國現代七大小說家**。香港：今日世界社。
- 黃淑慎（譯）（1954）。**永恆之戀**。台灣：正中書局。
- 喬志高（譯）（1974）。**大亨小傳**。香港：今日世界社。
- 丁士奇（譯）（1972）。**大亨——凱士畢**。台南市：大行出版社。
- 林以亮（1981）。介紹大亨小傳。載於費茲傑羅（著）：**大亨小傳（1-27）**。台灣：學生英文雜誌社。
- 喬志高（譯）（1981）。**大亨小傳**。香港：今日世界出版社。
- 胡湘雲（譯）（1985）。**大亨小傳**。台灣：逸群圖書有限公司。
- 朱曼秋（譯）（1990）。**大亨小傳**。台南市：祥一出版社。
- 張智瑚（譯）（1991）。**大亨小傳**。台北市：遠志出版社。
- 陳娟娟（譯）（1993）。**大亨小傳**。台南市：漢風出版社。
- T·A（1996）。談 THE GREAT GATSBY 的三個中譯本。載於陳大安（主編）：**譯評（55-66）**。台北市：書評書目出版社。
- 王小文（1996）。精讀高譯「大亨小傳」。載於陳大安（主編）：**譯評（97-108）**。台北市：書評書目出版社。
- 無（譯）（1996）。**大亨小傳**。台南市：祥一出版社。
- 鄭大行（譯）（1996）。**大亨小傳**。台中市：三久出版社。
- 高克毅（1996）。《大亨》和我——一本翻譯小說的故事。載於金聖華、黃國彬（主編）：**困難見巧——名家翻譯經驗談（75-92）**。台北市：書林出版有限公司。
- 喬志高（2000）。我的雙語生涯——一言難盡。台北市：聯合文學出版社有限公司。
- 葉志研（2001）。如何詮釋美國文化？略評喬志高譯《大亨小傳》。載於費茲傑羅（著）：**大亨小傳（267-277）**。台北市：時報文化。
- 邱淑娟（2002）。**大亨小傳**。台中市：晨星出版有限公司。
- 王復國（2002）。**大亨小傳**。台北市：敦煌書局股份有限公司。
- 無（譯）（2005）。**大亨小傳**。台南市：祥一出版社。
- 石建華（譯）（2008）。**大亨小傳**。台北市：風雲時代出版有限公司。

- 范文美 (2010)。大亨小傳。台北市：志文出版社。
- 巫寧坤 (2012)。一滴淚——從肅反到文革的回憶。台北市：允辰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徐之野 (譯) 2012。大亨小傳。台北市：新經典圖文傳播有限公司。
- 李佳純 (譯) 2012。大亨小傳。台北市：商周出版。
- 張思婷 (譯) 2012。大亨小傳。台北市：漫遊者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王聖棻 (譯) 2012。大亨小傳。台中市：好讀出版有限公司。
- 汪芃 (譯) 2012。大亨小傳。台北市：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田振明 (譯) 2013。偉大亨樂。台中市：白象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 張思婷 (譯) (2015)。大亨小傳。台北市：漫遊者文化。
- 巫寧坤 (譯) (2015)。大亨小傳。香港：商務印書館 (香港) 有限公司。
- 巫寧坤 (譯) (2016)。了不起的蓋茨比。南京：譯林出版社。
- 巫寧坤等 (譯) (2017)。了不起的蓋茨比。上海：譯文出版社。
- 宋韻聲 (2018)。《“大人物”蓋茨比》專論。瀋陽市：遼寧大學出版社有限責任公司。
- 董繼平 (譯) (2019)。大亨小傳。台北市：時報文化出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單德興 (2019)。冷戰時代的美國文學中譯：今日世界出版社之文學翻譯與文化政治。載於賴慈芸 (主編)：臺灣翻譯史：殖民、國族與認同 (467-514)。新北市：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王梅香 (2019)。冷戰時代的臺灣文學外譯：美國新聞處譯書計畫的運作 (1952-1962)。載於賴慈芸 (主編)：臺灣翻譯史：殖民、國族與認同 (515-552)。新北市：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顏湘如 (譯) (2020)。大亨小傳。台北市：笛藤出版圖書有限公司。
- 單德興 (2020)。訪談的技藝。高雄市：新王牌印刷事業有限公司。

外文圖書：

- Pym, A. (1988). *Method in Translation History*. New York: Routledge.
- Fitzgerald F.S. (1925). *The Great Gatsby*. Taipei: Bookman.

二 期刊論文

- 丘淑芳 (1981) 翻譯與詮釋——三個大亨的故事。中外文學，9 (12)，132-167。
- 陳建忠 (2012) 「美新處 (USIS) 與台灣文學史重寫——以美援文藝體制下的台灣雜誌出版社為考察中心。國文學報，52，211-242。
- 蘇正隆 (2013) 台灣的外國文學經典翻譯出版熱潮。文訊，331，82-91。

三 報紙

楚如（1975）。佛經與邪經——我們需要什麼樣的翻譯作品？。中華日報，11月8-10日，9版。

黃維樑（2012）。〈文學紀念冊〉一言難盡喬志高 紀念一位「二級前列」的作家。聯合報，5月29日，D3版。

四 學位論文

李惠珍（1995）。美國小說在台灣的翻譯史：一九四九至一九七九。私立輔仁大學翻譯學研究所：未出版之碩士論文。

葛窈君（2005）。大亨小傳六種中譯本之比較與評論。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翻譯研究所：未出版之碩士論文。

林易徵（2014）。男性與女性之文學翻譯風格比較：以《大亨小傳》之譯本為例。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系口筆譯碩士班：未出版之碩士論文。

楊艾潔（2015）。翻譯中的性別語言差異：以《大亨小傳》為例。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翻譯研究所：未出版之碩士論文。

賴勇任（2015）。《大亨小傳》兩譯本之比較與評論。長榮大學翻譯學系碩士班：未出版之碩士論文。

曾郁翔（2017）。語料庫為本的譯者風格研究：以喬志高與汪芃大亨小傳一本為例。國立台灣大學翻譯碩士學位學程：未出版之碩士論文。

王玉如（2019）。以副文本分析《大亨小傳》在臺灣的翻譯版。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系碩士班：未出版之碩士論文。

五 網路資源

馬吉（2012）。《大亨小傳》中譯本。上網日期：2020年12月8日。網址：

張綺容（2013）。大亨比一比——喬志高與《大亨小傳》的世紀情緣。上網日期：2020年12月8日。網址：<http://missluffa.blogspot.com/2013/06/blog-post.html>

張綺容（2014）。譯評——真假大亨？——評胡湘雲譯《大亨小傳》。上網日期：2020年12月8日。網址：http://missluffa.blogspot.com/2014/01/blog-post_29.html

牛陷冰（2017）。董繼平新譯作品《了不起的蓋茨比》出版。上網日期：2020年1月10日。網址：<https://kknews.cc/zh-tw/culture/mmpb6x2.html>

金聖華（2017）。喬志高著譯遍地綻放。上網日期：2020年12月8日。網址：

李寶怡（2018）。不為任何政權背書，我編輯了香港第一本中史教科書——專訪人人書局田文忠。上網日期：2020年12月8日。網址：<https://theinitium.com/article/20180411-culture-historyeducationinhk2/>

附錄

1. 訪談預擬題目
2. 譯者李佳純訪談稿
3. 譯者張綺容（張思婷）訪談稿
4. 譯者王潤華訪談稿
5. 譯者王聖綦訪談稿



附錄 1

名家譯者訪談預擬問題

- Q 投入翻譯工作的契機跟緣由？
- Q 翻譯小說前的工作或實務經驗？
- Q 翻譯《The Great Gatsby》的契機、緣由和心路歷程？
- Q 翻譯小說過程所遇到的困難，以及如何克服？
- Q 翻譯當時是否有翻譯規範，或是社會預期的模式？
- Q 出版社在翻譯過程前、過程及結束後的影響？
- Q 是否有參考其他譯本，或其他參考書目？
- Q 小說在當時的文化、社會角色？之後是否有產生什麼迴響？
- Q 對於譯評的回應？
- Q 出版社或書店當時是否有任何促銷或行銷活動？是否有其他機關、團體的支持？
- Q 翻譯費用是否會對品質要求有影響？



附錄 2 譯者李佳純訪談稿（草稿）

名家譯者訪談預擬問題

Q 投入翻譯工作的契機跟緣由？

在台灣大學唸的是心理系，後來因為喜歡音樂、電影，就申請到美國紐約學校，學習跟媒體相關的課程，一待就是六年，學校大概念了五個學期，之後就在當地找工作。（2002 年）回台灣以後，有出版社編輯找我翻了第一本書《喬凡尼的房間》。後來，出版社編輯之間引介翻書的機會。

英語學習的背景就跟台灣一般學生一樣。現在就讀於台大翻譯碩士學位學程口譯組。

Q 翻譯小說前的工作或實務經驗？

大學時期，喜歡爵士、搖滾音樂，所以翻了一些樂評。但並沒有真的翻書的經驗，對於翻譯理論或是策略都不太了解，就是依照當時的英文程度來做翻譯。

翻這本書前，我已經有幾本翻書經驗，也翻過電影字幕，做過隨行翻譯等其他口筆譯翻譯工作。我想在紐約那六年對我的語言應該有很大的幫助。

但在翻譯過程中，我並沒有什麼特定的理論或是方法，或許念完台大碩士之後，就會有不同的想法了吧。

Q 翻譯《The Great Gatsby》的契機、緣由和心路歷程？

2010 年 12 月商周出版社編輯寫信問我要不要翻這本小說，但這封詢問信，我到隔（2011）年 1 月才看到這封信，還好當時的編輯也還沒找到譯者，我就接下來這個案子。

能夠翻這本有名的小說，覺得很榮幸，也覺得是很大的挑戰。翻譯過程典型的心路歷程，大多時候覺得很難會很想放棄，有的時候會覺得很順，但大多時候都覺得很困難。整本小說我大概翻了一年之久，我不確定我當時是一次翻完在校稿，還是一章翻完就進行校稿。這幾年我翻了十幾本書，每次的模式都有點不一樣，不太記得當時的模式。大多情況，我會先看完整本書，在開始進行翻譯工作，也會查些作者生平、批評等相關資料，但沒有很多就是。

我個人是很喜歡這個故事，即便隔了這麼久遠和不同的文字，但小說本身

討論的還是人的況遇²⁶ (human conditions)。也深受故事本身情節的感動。所以能夠翻這本書感到蠻榮幸開心的，當然也會有壓力。

Q 翻譯小說過程所遇到的困難，以及如何克服？

作者本身的文字風格在翻譯上是最大的挑戰，有的時候沒有把握可以完全掌握文字的意思時，就會參考喬志高和巫寧坤的譯本（兼回答底下的問題）。

其次是長句。我就按照當時自己的能力，盡力去翻。

作者本身的文字就很精彩，所以有的時候自己的文字風格會施展不開。

Q 翻譯當時是否有翻譯規範，或是社會預期的模式？

我沒有受過所謂的正統翻譯訓練，對於理論或是策略也不太了解，翻書的過程當中，也沒有涉略相關的知識，就是依照自己的語文能力、直覺和文字風格。其他的沒有想那麼多。有的編輯會一直找我翻書，應該是喜歡我的文字風格的緣故。

我有加一些註釋，像是一些特有名詞，應該可以幫助讀者了解那些東西是什麼。

我去年開始有在使用翻譯輔助軟體 **termsoup**，之前我都是用 **word**。

Q 出版社在翻譯過程前、過程及結束後的影響？

編輯基本上不會干預翻譯的過程。翻譯這本小說的過程，和編輯也沒交換意見或討論。之前曾經有過和編輯會有比較激烈的意見交換，但就覺得那不是自己使用的文字風格。交稿後，書本的封面封底的設計，或是要放哪些推薦序或資料都是出版社決定的，我沒有提供推薦或是其他建議。譯者資料，我有提供過不少版本，剛開始還會多提供一些資訊，後來就覺得越簡單越好。

出版社在每個章節中選出某些佳句，然後在底下放上英文，這個我不曉得出版社的用意。出版和包裝都是出版社的工作，只要沒有動到譯作，對我並沒有什麼影響。

Q 是否有參考其他譯本，或其他參考書目？

我有參考喬志高和巫寧坤的譯本，主要都是在覺得對小說原文的理解有疑惑的時候，會去參考這兩個人的譯本。

我覺得喬志高的中文很好，是在融會貫通原文以後，用自己的語言寫出來的譯本。但這樣的譯本對我的影響反而不大，因為我自己的偏向還是要趨近忠實的譯本，反而是巫寧坤的版本，對我影響比較多，巫是貼著原文譯，對於原文的理解比較清楚。

也有讀到一些文章說喬譯的翻錯的地方。喬譯的語言和現在也有很多不同，我是以將語言更新成現代使用的想法翻這本書。

²⁶ 訪談者譯

我也會參考 sparknotes²⁷。

Q 小說在當時的文化、社會角色？之後是否有產生什麼迴響？

我有聽說小說要再度翻拍成電影的事情，所以那個時期同時出現了很多譯本。我並沒有很喜歡其他人的版本，但徐之野的版本印象比較好，覺得是用自己的語言風格去翻的作品，唯一美中不足的是有個詞沒有翻成英文，像是 **old sport**，徐沒有翻成中文，這對於要翻成中文的譯本來說，我覺得不是很合理。其他人的譯本對我來說有點太制式化，或是語言風格沒有很喜歡，就沒有繼續翻看下去，雖然我自己翻的，我也不敢看。

Q 對於譯評的回應？

網路上跟我有關的譯評很少，有一篇說我某個句子有翻對，大概就那樣而已。

Q 出版社或書店當時是否有任何促銷或行銷活動？是否有其他機關、團體的支持？

就我記憶所及，有某個補習班的老師寫信問出版社邀約我去做個導讀，但我婉拒了，其他活動就沒什麼印象。

Q 翻譯費用是否會對品質要求有影響？

對我沒什麼影響。一般來說，初入門的翻書譯者行情價大概一千字（中文）六百塊，之後看合作情形可能會到七百塊以上。台灣普遍書都賣得不好，除非是非常暢銷的暢銷書，收版稅才可能有賺。

我自己會覺得提高稿費是比較實際的作法。但基本上，接了案子以後，我就會盡責地把這份工作做好，對我來說，費用對於我的翻譯品質沒有太大影響，我就是盡我當時的能力翻譯而已。

²⁷ 外國學習文學的網站 <https://www.sparknotes.com/>

附錄 3 譯者張思婷（張綺容）訪談稿

名家譯者訪談預擬問題

Q 投入翻譯工作的契機跟緣由？

大四時修了翻譯課，在授課老師鄭永孝教授的鼓勵下報考翻譯研究所，當時才曉得翻譯是學科、是產業。研究所一年級下學期，大學同窗李宛蓁小姐已在木馬文學擔任編輯的，在李小姐的邀請下翻譯了《心裡住著獅子的女孩》(Hurry Down Sunshin)、《讓愛走進來》(Love Walked In)，同時也在賴慈芸老師的介紹下幫《讀者文摘》翻譯了兩篇文章，並且在課堂上與同學合譯了《卯上台塑的女人》(An Unreasonable Woman)，一路在貴人相助下，慢慢走上翻譯這條路。

Q 翻譯小說前的工作或實務經驗？

大二開始在台北市私立夏朵短期文理補習班擔任編譯，翻譯課文、模擬考題、時事新聞，大三時也開始正式上台教課。

在翻這本小說之前，我已經翻過兩到三本通俗小說。《心裡住著獅子的女孩》(Hurry Down Sunshin)、《讓愛走進來》(Love Walked In)，這兩本剛好都是美國小說，《在河的盡頭》、《力氣》、《我們不完美》，大概有 6 本小說。

我自己通常都是這樣，翻每一本書時都是重新開始，但是跟翻譯書籍搏鬥的經驗是有，可是我並不會把翻上一本書的經驗帶到下一本書。就算是同樣的句子，不同的作者，翻出來也應該不一樣。

Q 翻譯《The Great Gatsby》的契機、緣由和心路歷程？

當年（2011）是李根芳老師引薦，與漫遊者總編李亞南分享對《大亨小傳》、《傲慢與偏見》的看法，也聊對哪些文學作品的看法跟想法等等。那個時候，漫遊者出版社離師大很近，主編李亞南直接來找我談翻譯這本書，有提到說要出一個經典文學書系，到沒有說是因為要拍電影的事，所以除了聊《大亨小傳》，也還有聊到《傲慢與偏見》。有可能是因為亞南主編自己想出個經典文學書系，所以開始籌劃這些書的翻譯工作，加上根芳老師推薦。亞南主編還有沒

有找其他人翻譯這個書系，我不確定，但當時好像沒有，應該也有跟淑惠學姊聯絡，淑惠學姊也是他們的譯者。

我們也有談到怎麼處理翻譯，有說到我的翻譯想法是要偏「歸化」。編輯對我的處理方式沒有什麼意見。現在讀者也沒有特別偏向接受歸化的譯法，有些讀者就是想要看翻譯腔。像《傲慢與偏見》出版的時候，我有受邀到台大演講，有讀者反映太歸化了，讀了很不喜歡，所以讀者品味其實落差很大，尤其這是小眾市場。出版社是給我很大的翻譯自由。

接著就簽約開始翻譯，與主編吳佳珍小姐合作，是我第一次有機會翻譯到經典文學作品，既緊張又興奮。

跟師大合作翻書比較多的出版社，當時應該是遠流出版社，已經有個校友在遠流當編輯，汪芃就是那個書系的譯者之一。

我通常都會先看完小說，像我之前有翻恐怖小說，就只好去翻一些恐怖心理的小說，為什麼要寫這些小說，翻那兩本恐怖小說，我是比較痛苦的，難怪我覺得翻這本書的記憶非常美好，像是 *Gun Girl*，很可怕的一本小說，之前有拍成電影，就是一個會自殘的那種小說。翻譯時，多少會有點影響，所以本來我都是晚上工作，但那陣子就盡量在早上工作。真的是太恐怖了。

每一本書我基本上都會重新開始。重新全心投入到新的角色裡。你會慢慢跟角色很熟，然後就會去想說這些角色講中文時要怎麼講，小說就是要拆解，比方說敘事者應該要有什麼樣的聲口和個性，或是像他可能比較類似哪一個中文的作家，然後裡面的人物講話，像我很喜歡在咖啡店工作，可以偷聽別人講話的模式，用詞，可能小說裡的角色可以用這個方式講話，可以試試看這樣。

大部分的書都是在唸翻譯研究所之後才開始翻的。像是注意到聲口這些的，老師們也不會特別教，是自己自然而然學會注意到的事情。理論方面也好像沒有著墨太多。你在看中文小說的時候就會發現，每個角色的講話方式都不一樣，看英文小說的時候，也是類似的感覺，角色講話方式都不一樣。所以很自然地想說應該就是會有不同。

我覺得唸翻譯研究所後，對於原文理解有再更增強，雖然《大亨小傳》比較簡單，但對於《傲慢與偏見》就有差，跟我第一次看小說，到我真正開始翻譯這本書，我覺得我對於原文的理解的確是差蠻多的。唸師大譯研所，對於原文理解這一塊，的確是有幫助的。我們進來後，就是一直不停了練習翻譯，然後翻出來，老師就會指出問題，我們就知道那些部分我們還要再加強，比方說，賴老師就覺得我對於基督教文化還不熟，所以我就回去多唸點基督教文化的東西；在中翻英的時候，老師覺得我的英文寫得太難了，我就去看些童書啊繪本，或是 CNN 比較簡單的寫作方式，所以對於理解和表達，對我幫助很大，像你表達的樣式變多了，你當然理解的部分和方式會加強，唸師大譯研所，在這方面給我非常非常大的幫助。你會明顯的感覺到，英文和中文都進步非常多。你可能一開始的時候，中文只有這個長相，但是看了很多同學的中文翻譯以後，你才知道原來還有很多方法可以做。我記得那個時候有很多同學習慣順譯，跟原文貼的比較近，我就覺得我也可以試試看這樣的翻法，所以我在挑戰《傲慢與偏見》的時候，就盡量順譯，不要改變太多，我自己是偏向意譯，就是可能會改變原文的語序，讓中文讀起來更通順，可是，就是看到其他同學的做法，就會覺得，喔，還有各種翻法，所以後來在挑戰不同的小說的時候，也會試試不同的譯法，不同的嘗試，如果我沒有唸師大譯研所，很可能我的翻譯風格就只有一種，唸了之後，不僅多了信心，也知道比較多翻法，做出不同的翻譯風格，方式和技巧等等。策略也都是在唸翻譯時才開始有的，大學時期都是在亂翻。

文字風格的話，我還是會比較貼著作者。像我就會問編輯，你覺得這個作者比較像哪個中文作家，這是我會跟編輯討論的。通常跟漫遊者的編輯，我都會跟他們討論這個事情。我自己的文字風格的話，大部分都比較「矜」，除了第一本《讓愛走進來》，文字風格比較像我平常三八的講話風格外，應該都蠻正常的，都不是我平常講話的方式，我會努力揣摩出、想像或是跟編輯討論，可能在中文呈現出來的樣貌。

關於時代差距的文字用法，我比較傾向貼近那個時代的文字用法，但要像喬志高那麼舊的中文，我也做不到，對我來說，那個中文真的有點舊。

翻這本書，基本上就是走歸化路線，我跟編輯討論的結果就是這樣，就沒有特別照英文書信的規範來翻。「old sports」那個時候，我就沒有想出來合適的翻法，無法表現出想要裝上流的樣子。這點外編也沒有意見。只能盡量翻出裝熟的感覺。

Q 翻譯小說過程所遇到的困難，以及如何克服？

翻譯的時間大概是半年內，應該是三個月左右就翻好，加上跟外編審稿，來來回回大概又三個月，整個時間大概是半年，算是蠻準時交的，沒有拖太久。我是同時翻《大亨小傳》、《傲慢與偏見》，《大亨小傳》是比《傲慢與偏見》先交稿。我那個時候同時簽三本書，《大亨小傳》、《傲慢與偏見》和《傲慢與偏見》的續集。

《大亨小傳》不算厚，大概算是中篇小說的長度。翻譯期間，我大概每天都有翻一點，那個時候我跟汪芃一起租翻譯工作室，所以每天都有進工作室工作，同時也在念博士班。在翻譯期間，雖然我跟汪芃都在翻同一本書，我們也沒有互看譯稿或討論。

翻譯時到沒遇到什麼困難，這本小說其實蠻短的，不知不覺就翻完了，反而是《傲慢與偏見》會翻到想放棄，文字比較舊，翻起來很痛苦，文字風格很不一樣。《大亨小傳》的文字風格比較接近我平常英文寫作的風格，《傲慢與偏見》就不是我平常會寫的模式。《大亨小傳》整本翻起來還蠻愉快的，我偶爾還會去咖啡廳翻，整體來說蠻簡單的。可能是在翻這本書前，翻完了《教你讀懂文學的 27 堂課》，那本真的超難翻的，所以後來翻《大亨小傳》的時候，覺得輕鬆愉快。

《教你讀懂文學的 27 堂課》這本書的架構很簡單，要講的就是前面的英雄理論，但舉了大概一百多位作家的作品，所以你就是要一直做出不同作家的風格的作品，也要搜集很多資料，這本很痛苦，但他可能只有擷取一小部分，其中一段，身為譯者如果只看一段，可能會有誤解，就必須找出原文，看個一兩章左右，才會比較容易了解，知道上下文，這本就翻得很痛苦。如果和別人合翻，作者本人的聲口可能就會改變。所以後來翻《大亨小傳》，就覺得有輕鬆，

非常輕鬆。但下一本《傲慢與偏見》就比較難熬。一開始那些書都不是很困難，一天翻個一萬字都還好，這種進度都還好。其實翻譯每天可以幾個字，真的是取決於這本書的難度，有的很簡單，一下子就會翻完了。所以我不覺得《大亨小傳》很困難，除了那段賓客名單比較困難而已，名字都是意有所指的。

最困難的部分應該是要貼近那個時代，喬志高跟那個時代是很近的，以讀的時候，你可以感受得到譯者的游刃有餘，他對整個體裁是非常非常的熟。我的話，是跟作者有時代的差距，也有性別上的差別，但那個時候，我比較樂觀的，對於美國夢是樂觀的，但這本書是非常悲觀的，整個就是在嘲笑美國夢，你要做很多心態上調整，去演繹出作者想要呈現出的感覺，那個時候我才會想到要找張愛玲，我覺得她的人生觀跟作者比較像一點，應該說是文學嗎？華美中有蒼涼的那種感覺，文字很棒，但講得卻是悲慘的故事。在性別的調整上，我還看了錢鍾書的作品，也有看一些男性作家的作品。

這本在敘述體育的部分很少，所以到沒這個純粹以男性視角敘述的問題。像我之前有翻過是跟釣魚、打馬球的書，整本都是以男性視角在敘述，就花了不少時間揣摩，琢磨。作者本身也是個蠻纖弱的人，我想這應該不影響。

費滋傑羅的文字太華美，高克毅的譯本名氣太響亮，翻譯起來壓力很大，只能透過大量閱讀為譯筆進補（包括張愛玲、錢鍾書），藉由聽有聲書、查找資料、聽原著中提到的歌曲、觀賞 1926 年電影預告片和 1974 年電影，努力貼近原著所描寫的時代。譯作交稿之後，2013 年版的電影上映，導演的詮釋很接近我想透過中文翻譯傳達的——紙醉金迷中的荒涼，這才覺得問心無愧、可以好好睡覺。

Q 翻譯當時是否有翻譯規範，或是社會預期的模式？

有些讀者還是希望翻譯小說讀起來要有點翻譯腔，一直到現在都是。我自己接案的時候，的確是有遇到案主會想要翻譯腔，讀者很明顯也是有想要翻譯腔的，包括我在教學時，也有學生說，讀翻譯文學作品就是想要讀到翻譯腔。對我來說，我小時候最喜歡的是村上春樹的中文翻譯，我覺得那個翻譯腔也是很

重，但我個人是不覺得有什麼問題，那應該也算是一種風格，包括一些華文作者，也會故意寫出一種太有翻譯腔的寫作，我覺得那應該算是風格的一種。

我自己還是會看出版社的傾向，看是希望呈現什麼樣貌，是要歸化，還是要讀起來就像一本翻譯小說，帶有翻譯腔等等，保留原來的句型或用字，就不會刻意去拆解，或是用中文的方式去翻。

關於字面上可能無法馬上理解的部分，可能是因為原文也沒有說得很清楚，所以在翻譯上，我會保留這樣的方式，含糊一點。另外，我覺得對我來說，這個敘事者並不是一個可靠的敘事者，但卻從頭到尾都在評述 **Gatsby**。前面呼應敘事者不想刻意做出什麼評論，所以很多說法都語帶保留，所以我在這段的處理上，也是盡量留下原文的樣子，而不是用中文理解後的樣子處理。

有關使用括號部分，會不會使讀者產生誤解，這我倒沒想過，通常我使用括號，都是原文有補述，我又想要按照原文的語氣跟順序，把這個訊息表達出來，所以我會使用括號；比方說，我也可以用中文同位語來敘述，把它提前也可以，但它就會跟英文想要講事情的順序不一樣，通常會在這個時候使用括弧，讓訊息出現的時機跟英文原文一樣的，但我就沒想到讀者會不會去想原文有沒有刮號。破折號，我也會用，我通常是用來強調沒想到的事情。

強調的事情會換字型，會換成楷體。我想可能先是原文是斜體，這家出版社非常重視字體。我想通常大家都有新細明體跟楷體，所以用這兩種比較沒有問題。我也會跟出版社稍微說明一下，原文就是用不同的字體。我是蠻喜歡日文書可以在旁邊打點強調，但我那個時候的電腦還不能這樣處理，現在的可以了，我也會常這樣做，但有些出版社可能會覺得很怪。

我自己覺得翻譯還蠻吃中文寫作的，所以很感謝以前的中文寫作老師。有些顏色也是我想保留的重點。

Q 出版社在翻譯過程前、過程及結束後的影響？

沒有出版社就沒有我的譯本，總編和主編都給了我很大的發揮空間，還找來外

編幫忙確認譯文正確，但第一版搭配了同人創作圈畫家蚩尤的作品，讓我頗為意外，另外則是應出版社要求寫了活潑的譯序，有些讀者好像希望譯者可以安靜一點，因此第二版就沒有譯序了。

盧小姐負責的是書本的裝幀和設計排版等。跟我互動比較多的是外編，外編有提供一些建議，是讓我印象比較深刻的部分。出版社有請第三方審這個稿子。她好像是台大外文系的學姊，確認有沒有什麼地方可以翻得更精確的地方。例如，有一章特別提到許多賓客的人名，她就建議我想辦法翻出來。汪芃的策略是加註，我是盡量不加註的方式，這段就真的蠻挑戰的。直接看英文名字為什麼會這樣取，是要做什麼效果，就把它翻出來，像是竹本瓜先生等等，也有用譯音的方式。我當時覺得這個部分真的很難處理，不能加註的前提下，本來是統一音譯，旁邊加註，外編就建議可以在翻得明顯一點，把特色翻出來，不要用加註的方式，就直接在譯文當中呈現出來。外編也有提到尼克和嬌丹，他們在中央公園一起搭「車」，搭的應該是「馬車」，我本來是只有翻出車，她覺得應該要翻出馬車，這是有特別指出的點。還有個點是 Nick 和 Daisy 的關係，我印象很深刻的是外編還特意畫了很仔細的圖來強調他們的輩分關係，Daisy 其實是 Nick 的表甥女。

我通常都會尊重外編的建議，我腦波比較弱，通常都會妥協。我就是有點員工心理，老闆對方說什麼，就盡量配合。這是我一貫的模式，通常編輯建議什麼，我都會盡量配合。其實合約上面也是有註明，我自己都會很仔細讀合約，我認為這是雙方合作協商的過程，出版社的編輯對於讀者群比較熟悉，我不可能比他們更了解這個市場，所以編輯給的意見我都會照單全收，雖然有的地方會蠻心痛的，但只要不要把對的改成錯的，如果只是措辭上的修正都還好。比方說，《傲慢與偏見》裡面寫的信很文言，編輯就說可不可以改得白話一點，我就只好改，但當時翻成文言時很累，後來翻回白話時就覺得很心酸，到底當時在累什麼。

翻歌詞的時候，我主要是為了可以配音樂。書裡的歌我都是有聽音樂的，所以基本上都是可以搭配音樂，如果你有聽音樂的話，還可以配著唱，對著音符，一般讀者不會去對，但身為譯者就會想要確認，對那個拍子。也會想 1920 年

代，中文歌詞的長相，那個時候歌詞也沒有很長，我都有去找些歌詞做確認。

可能我那個時候年紀還輕，如果當時編輯們話裡有別的意思，我可能也不知道，但討論的時候，是都蠻愉快的，這本小說的社會意涵比較重，雖然表面上是個愛情故事。要怎麼處理，我不是很清楚，但我覺得譯者在翻的時候，應該要帶有這個意識，是有做功課，試著去把它理解以後在表達出來。

Q 是否有參考其他譯本，或其他參考書目？

當時參考了葛窈君的論文《《大亨小傳》六種中譯本之比較與評論》，也在國圖稍微看過 2012 年之前出版的譯本，翻譯當時則和遠流版《大亨小傳》的譯者注芃在永春站合租工作室，她走異化和經典譯著風格，註釋多，我的版本傾向歸化、註釋少，以此做為區別。

後來田振明翻的《偉大亨樂》我有看，就是有一大堆註釋，看的時候全身起雞皮疙瘩，就想說是不是有什麼地方自己沒有弄好，他看得非常的細，說明都比原文長。但就算我現在看到，我可能也還是翻不出來。

查找資料主要是找作者生平，裡面所提到的歌曲等等。我會找出來聽，還有 1920 年代的時代感覺，種族問題、黑人議題、white trash 等的那個年代，禁酒令，稍微了解一下那個時代的歷史等等。

我還有聽有聲書，我很擔心自己的詮釋是錯的，因為裡面很多對白，如果只靠閱讀，我很擔心自己的理解是錯誤的，所以我是靠聽有聲書，有人在朗讀這本書，確認一下，角色在講這句對白時的語氣，是不是跟我想的一樣，一套有五片的 CD，就今天翻到哪裡聽到哪裡這樣，我會特別注意一下對白的語氣，主要的努力是讓自己沈浸到那個時代，所以也才會去看電影，包括 1920 年代那個時候的預告片，可以在網路上看到，稍微捕捉一下那個感覺，1970 年代那部我有看，但我覺得沒有拍得很好，1949 那部就沒有看過。後來 2013 年那部看了以後，就覺得太好了，導演跟我想的完全一樣，至少還有一個人跟我一樣的想法，作者的文字就想要呈現的是海市蜃樓的感覺，電影也是這樣，全部都是魔幻的，虛幻的，所以會想要營造那種感覺。跟海明威相比就非常明顯。《大亨小

傳》的文字就有很多裝飾，裡面就一直強調魔術，強調這個人所創造出來的一切，主角、敘事者和作者都是如此。像是 **great**，這是魔術師會被冠上的一個稱號，像是大魔術師、大藝術家那樣，給表演者的稱號。意思就產生很多種，像裡面的書都是道具，根本不是拿來看的，整個故事的風格就是這樣，魔術般虛假，真實是很醜陋的東西。

真的有碰到比較難翻的部分，我會打開喬志高的來看，不知道這樣翻可不可以，在翻的時候，我要講到多白，還是是作者想要保留，我就去偷看喬志高，有種定錨的感覺，不要輸他就好，其他譯者到都沒有很好看。

Q 小說在當時的文化、社會角色？之後是否有產生什麼迴響？

印象中迴響不大。

Q 對於譯評的回應？

印象中沒有回應，也不知道有譯評。

Q 出版社或書店當時是否有任何促銷或行銷活動？是否有其他機關、團體的支持？

參加了【遠流×師大譯研所 經典文學新譯計畫】對談講座，跟汪芃一起分享我們各自的翻譯策略。

Q 翻譯費用是否會對品質要求有影響？

沒有影響，畢竟是第一本經典文學譯本，自我要求很高。

當時翻譯時也有簽約，有合約書，費用大概是一個字 0.77 元，應該是一千字 770 元。大概是一般書籍譯者的價格。入門費用大概是 600 元沒錯。但像經典文學這種通常都沒有版權費用，因為一般翻譯書，光是版權費用就吃掉很多成本，而我翻這兩本書的時候，都沒有版權問題了，我記得是這個原因，所以出版社給的費用給得比較高一點。提早交稿，費用不會增加。出版社對我很好，後來比較遲交稿，也沒有罰錢。

附錄 4 譯者王潤華訪談稿

訪談整理：

一、 孤獨的僑生異鄉人，覺得自己也活在冷漠、荒謬的社會裡

1964 夏天，我在台北國立政治大學就讀西語系，那個年代台灣文化界流行存在主義，像《文星雜誌》有專刊討論。有一天在台大對面的英文書店買了卡繆（Albert Camus）的 *The Stranger*（異鄉人），英文與法文各一本，讀了再讀，很有共鳴，覺得自己也活在冷漠、荒謬的社會里。

剛好又是暑假，家在馬來西亞，孤獨的住在指南宮下稻田間的政大第五宿舍。我就利用整個暑假在政大第五宿舍翻譯卡繆的《異鄉人》。當時我手邊有英文版和法文版，我的英文比法文好，主要依照英文版來翻譯。那時沒有其他的中譯本可參考，我的翻譯是台灣，也是華文第一本全譯本。

那個時候僑委會鼓勵僑生創作和翻譯，我就向僑委會申請這本書的出版經費，我還記得當時申請出版費是師大教授謝冰瑩推薦的。獲得經費後，當時政大的學長詩人黃荷生幫忙由他家在萬華的巨人出版社（也是印刷廠）出版，初刷只印了一千本。

當時政大同學讀了覺得翻得不錯，也引起共鳴。很多年輕人在社會都有異鄉人所敘述的冷漠、荒謬、被排棄的邊緣化感覺，會有讀者的，就提議去重慶南路那一帶書店試試寄賣，我們就每個書局放個 50 本，後來就也沒放在心上。約莫過了一個月，我們想起這件事，就去看看書賣得怎樣。一回到重慶南路書店，書店老闆每個都有點生氣，說我們怎麼沒留下聯絡方式，書賣得很好，想要追加不知道要找誰。我們馬上回政大把所有書拿給他們賣。

我也拜託台南地區大學的朋友帶幾十本《異鄉人》給台南地區大學附近書店賣。後來，在台南成功大學旁的中華出版社老闆親自跑來政大宿舍找我，他說幾十本一下就賣完了。向我要買下這本書的獨家翻譯版權，好像大概付給我 2 千台幣，帶我去台北市高檔餐廳吃一頓飯，那個時候算是一筆不小的數目，但其實當時我還是個

學生，有人願意、樂意為我出版書，就已經覺得很光榮，也就沒有特別在乎費用的事。但聽說中華出版社的老闆靠這本書賺了不少錢，還買了房子。1967年夏天，我從馬來西亞飛美國，途中在台北轉機停留幾天，去重慶南路一帶逛書局，發現很多書店在賣盜印本，後來台南的中華出版社告訴我，他成功告發他們非法偷印偷賣的行為，法庭發出了禁止令。

二、 1967年夏天在美國修讀英文與文化《大哉蓋世比》(The Great Gatsby) 為課本

我快要大學畢業時，曾在台北美新處登記，索取美國大學招生、獎學金資訊。後來申請到赴美國聖塔芭芭拉的加州大學(UCSB)夏季進修，還有全額獎學金，我的太太淡瑩(當時女朋友。就讀台大外文系畢業)也申請到，我們兩人就一起去美國。結束以後又自費多待了一個學期，修讀英文系課程。在哪裡遇到白先勇，他說唸英文系將來工作出路不好找(舉了夏志清的例子)，建議我轉學到威斯康辛大學(University of Wisconsin)讀東亞語文系(中文)，那時候著名華裔學者周策縱在威斯康辛大學。那時美國國防部有資助指定某些大學開辦中國研究(Chinese Studies)，容易申請到獎學金，威斯康辛大學是其中一。我就從聖塔芭芭拉加州大學英文系轉到威斯康辛大學，而且幸運的拿到福特基金會(Ford Foundation)獎學金，順利的一路念完碩士和博士。

中華出版社的老闆應該是看卡繆《異鄉人》賣得很好，就建議我找一本流行小說翻。我在聖塔芭芭拉上課的時候，有些課是在教外國人美國文化的課程，其中一門課美國文化就是專門在講《The Great Gatsby》，那時候這本小說是美國大學和高中的指定讀物。課堂上老師就提到這是美國經歷第一次世界大戰後，西方信仰、道德開始崩潰，這小說與有關美國當時生活和文化，West Egg 和 East Egg 是美國東西部社會的縮影，各自代表東部菁英，繼承家庭財富，但腐敗，西部是白手起家致富，強調個人價值，但可能方法不那麼正當等等。我就想說翻譯這本書，介紹給台灣的年輕人，那個時候肯定沒有人翻過，所以也沒有其他譯本參考。

台灣當時正是艾略特他們的現代主義流行的時候，他的西方社會、道德、信仰的荒原意象，為寫作者所迷。小說《大哉蓋世比》也是受艾略特的影響，敘述美國的荒原時代的出現。我自己寫現代詩。辦《星座詩刊》，深受歐美現代主義影響，因此對這本小說，情有獨鍾。

三、我的《大哉蓋世比》是為文學創作與閱讀的翻譯

當時翻這本書的時候，覺得小說用的語言很多是道地美國英文句法，也有些土語，也有些社會文化的事件，像是賣私酒的事情，那時候不像現在有網路可以查詢，一方面覺得也不是要作為學術研究，所以就沒有特別去細查原意。我自己當時也沒有受過翻譯相關訓練，只覺得這是一部現代主義的小說，詩的意象很多而深奧，我寫詩，肯定可以掌握得好。所以我的《大哉蓋世比》是為文學創作與閱讀的翻譯。我的翻譯等於是再創作，大學時候讀過 Edward Fitzgerald 的英譯古波斯詩歌 The Rubaiyat of Omar Khayam，這種翻譯是在創作，反而有根大的共鳴性，它影響世界各國世世代代的文學。這就是為什麼，現代詩大師 Ezra Pound 不懂中文，他要再翻譯孔子的《大學》、《論語》與《中庸》，還有《詩經》，因為他要中國文學的語言的美學與想像傳入西方文學閱讀大眾與作家群之中。同樣的，中國詩詞太多著名學者翻譯了，但現代美國詩人如 Kenneth Rexroth 還是要翻譯李白、杜甫、李清照，就是他們相信為閱讀與文學創作只有作家才能翻譯出來，學者只為學術而翻譯。《紅樓夢》早期由大陸學者楊憲益和戴乃迭夫婦翻譯，但今天西方英文讀者愛讀的是後來 David Hawkes 與女婿 John Minford 的《紅樓夢》，楊憲益與英國夫人戴乃迭，一人精通《紅樓夢》原文，一人精通英國英文，但 David Hawkes 原來是詩人兼小說家，他的創作經驗是他的《紅樓夢》翻譯為讀者感到親切與共鳴。

即便我後來讀過不少翻譯理論，我認為為文學創作與閱讀翻譯與為學術或應用文不同。後者那應該是針對文件，必須忠實準確，但如果是文學，只要大致抓注意義，讀起來流暢，後者有文學多義感與想像。我知道有不少地方有誤譯，也有可能抓不準原意的地方。David Hawkes 的為文學為閱讀而翻譯 就是這種經典翻譯。我雖

如此，我也是學者，我認為二種翻譯，都需要。所以英國有漢學家理雅各（James Legge）嚴謹的學術翻譯家，也有阿瑟韋利（Arthur Waley）的文學翻譯。

在美國的時候，我跟我太太兩個人一起翻譯，主要還是我先翻譯，她負責校對句子，她擅長華語教學，對規範中文句子比較敏銳，負責整體句子的修飾等。詳細情形，我有點不太記得，我看原書前兩章的註釋比較多，可能這兩章是她負責的部分比較多。

後來志文出版社的林橫哲代表老闆來找我，推薦我翻康拉德的《黑暗之心》。費茲傑羅的《The Great Gatsby》受康拉德影響很深，敘事結構，包括以第一人稱，比較邊緣的角色這樣的敘事者，觀看白人的墮落，還有當時的象徵主義，艾略特的《荒原》（The Waste Land）的荒原意象，都在《The Great Gatsby》裡出現，像是裡面的 Long Island，光鮮亮麗的表象後面的地下世界、垃圾場等，小說處處都有象徵。

我和太太就是就當時在加州大學的聖塔芭芭拉分校(UCSB)上課期間所瞭解到的，以及平時的文學訓練，加上我們倆個很年輕就開始創作，寫詩寫散文，可能用字上會比一般人要來得精緻，技巧等，我覺得就是用平常的語言，有抓到小說的主要意思，讀起來很流暢，有現代主義文學的藝術。

1960 到 70 年代，那個時候翻譯的書不多，做翻譯的更少，書評、讀書會幾乎沒有，所以當時並不知道自己的譯作，有什麼回饋，只有後來知道師大翻譯所有位學生有做過研究，比較我和喬志高的譯本。主要停留在比較句子與句子翻譯的準確性，忽略可讀性、文學性。翻譯藝術是多元的，有多元的效用、影響等等。我後來在香港有遇到高克毅，兩個人因為都在差不多時間翻這本書，也都不知道彼此有翻這本書，後來知道了。我記得大概在 1973 年夏末，我們在香港中文大學碰面。高克毅之前有在 BBC、美國之音工作過，那個時候這本書《The Great Gatsby》也深受美國文化界歡迎，香港美新處資助的今日世界社就找他來翻這本書，他是美語很好的人才，適合翻譯，文學性淡一點。

高克毅當時負責 Rendition，我們見面時，建議我將兩篇論郁達

夫與白居易的文章譯成英文刊登，他幫我修改英文。我們後來變成很好的朋友。

我們也談到翻譯《The Great Gatsby》的事情，高克毅很謙虛的說這本小說不好翻，他翻得比較規矩，也擔心用的是大陸的老語言（上海話），可能台灣的中文讀者不一定能接受喜歡，聽說好像在台灣的反應不怎麼好，主要在香港出版的書，不能進入台灣書市。另外可能是因為《The Great Gatsby》小說寫的是美國夢，寫艾略特荒原的文化、信仰、道德的沒落意象，不像存在主義的小說跟殖民議題比較能夠引發共鳴。

1960年代當時馬來西亞的華文程度很好，只是會有點僑生口音，小學老師的中文可能有不同省分，口音比較重，但到了中學時期，來自台灣的老師比較多，中文就比較接近，我們那個時候用的中文教科書也都是商務印製的，那些文言文的教材應該都是一樣的，當然受在地其他語言的影響，口語用詞、句法上可能會有點差異。我大學是在台灣讀的，所以書寫中文應該都跟台灣的差不多，我的中文程度絕對比當時的同學好。

四、我除了翻譯還提供深度的導讀

我覺得翻這三本書《異鄉人》、《The Great Gatsby》和《黑暗的心》，對我後來的學術研究很有幫助，因為翻譯必須將作品讀得很細，後來研究中國古典文學，或分析現代文學如魯迅、沈從文的作品，我的從新批評的角度與西方其他批評方法來研究，都有很大的助益。我現在重讀我的《大哉蓋世比》，尤其譯文前後我撰寫的導讀文章，還是很有深度，不是一般翻譯者能提供如此深度的閱讀。

附錄 5 譯者王聖棻訪談稿（譯者電郵回覆）

Q 投入翻譯工作的契機跟緣由？

之前是在一家代理國外大型設備儀器的公司工作，由於業務需求，需要將大型設備的說明書和工作原理翻譯成中文，希望能讓設備的使用者能更清楚更容易上手操作設備，所以需要不斷思考如何將英文轉化成我們平常使用的中文，在這個過程裡面得到不少樂趣。

Q 翻譯小說前的工作或實務經驗？

我想問題裡面的「小說」應該是指大亨小傳。

除了前面所說因為工作所需，在設備操作手冊的翻譯之外。因為後來移民到加拿大之後一時找不到適合工作，剛好我的太太婉琪有認識出版界的朋友，因此才開始了第一本書《冰狗任務》（野人出版社）的翻譯。之後陸陸續續和野人出版社和麥田出版社有過合作（這個應該網路上都找得到，就不特別列表）。另外也曾接過一些電腦硬體的網路評論文章，以及幾個電玩中文化的翻譯，之後才開始與好讀出版社合作翻譯大亨小傳。

Q 翻譯《The Great Gatsby》的契機、緣由和心路歷程？

很難說翻譯這本書有什麼契機或緣由，也許是出版界一直以來並不景氣，因此對於公版書的經典小說重譯可能是出版社的一個營運方向，而拍成電影的經典小說更是一個賣點。也是運氣使然，好讀的編輯找上我，而對於經典小說，其實在閱讀上一直覺得難以深入，原因很簡單，很多經典小說的翻譯都是很久之前的作品，所用的語句和詞彙都與現下情況不合，所以會有看不下去的感覺，而這其實是非常可惜的，因為小說就是一個故事，能成為經典，一定是好故事，只是因為說故事的方式不同而錯失了一個好故事不是非常可惜嗎？所以剛好有這個機會來重譯這本小說，最大的方向就是希望能讓每一個人都覺得平順易讀，不在文字上精雕細琢，不用漂亮卻是一般人不用的詞彙。「希望看書的人能不知不覺就把書看完，或是突然發現『怎麼結束了？』」是我們從開始做翻譯就一直在努力的方向，而在翻譯大亨小傳時，這個方向似乎顯得特別重要。要說心路歷程的話，應該是這本書已經有公認的經典譯作，要怎麼重新說好這個故

事，壓力上會比較大，還記得翻譯這本書時最常自問的是，有沒有人這麼說話。

對很多讀者甚至編輯來說，會覺得「經典文學」就應該有個「經典腔」。而這個「經典腔」，說白了，其實是一種由於年代差和地域差產生的距離感，於是讓文字顯得古意盎然。但現在的經典小說重譯是不是還要在文字上做這種紅木細雕式的復古努力，就頗值得商榷了。我們非常不希望在打破了中英文之間的文字障之後，又因為要「經典腔」而建立出一個中文和中文間的文字障。

Q 翻譯小說過程所遇到的困難，以及如何克服？

現在記得的，因為小說本身背景年代是在二十世紀初，作者成書當時的人看起來理所當然的人事物，過了接近一百年之後，有一些資料並不容易查到，當然現在拜網路之賜，還是可以查到很多，相比之下，非常佩服過去沒有網路時的譯者。

Q 翻譯當時是否有翻譯規範，或是社會預期的模式？

出版社方面並沒有特別有什麼規範，如果說有規範，也就是自己給自己的規範，希望能譯得平順自然易讀，至於所謂社會預期的模式，我覺得去預期社會會有什麼預期，甚至要去遵守這個預期，之後又要如何評估這個預期，都不是實際可行的事情。

Q 出版社在翻譯過程前、過程及結束後的影響？

這個問題可能要問出版社的編輯是比較貼切，但我也會懷疑能夠有任何客觀的答案。但這本書有一點比較特別的是，當時由於電影上映，有三家出版社同時重譯了這本書，而譯本也在網路上有一點討論，不過真的有什麼影響，似乎是很難評估的事情。

Q 是否有參考其他譯本，或其他參考書目？

喬志高先生的譯本是我參考的譯本，在很多地方幫助很多。

Q 小說在當時的文化、社會角色？之後是否有產生什麼迴響？

這個題目是很大，我覺得就一個譯者的角色似乎很難回答這個問題。不過這本小說由於電影上映的關係，感覺上比較被當成是一個電影的副產品在銷售，搭著順風車，而這可能也造成電影效應過後，書也就跟著淡了。

Q 對於譯評的回應？

從出版上市之後，其實我並沒有看到很多的譯評，關於我們的譯本，有過兩三則說看起來很順，如果這樣就能代表什麼的話，我想也算是完成了一點點自己對於翻譯的目標。

整個來說，對於譯評是很歡迎的，翻譯做了很久之後，會明白自己的盲點，有的時候在翻譯的當下，一個想法冒出來就會朝著那個方向去翻，但是卻不總是對的方向，從別人的眼光可以看到自己看不到的東西，也是一種很重要的學習。但不諱言，網路上有些譯評太過尖銳，也許很難要求每個評論的人都能平心靜氣的去討論。

Q 出版社或書店當時是否有任何促銷或行銷活動？是否有其他機關、團體的支持？

由於我不住在台灣，對於出版社在實體書店的促銷或廣告活動不太清楚，而在網路書店和社群媒體似乎就是當成一本正常的書在銷售推廣，沒有感覺有特別動作。

其他機關團體對我是沒有支持，對於出版社我就不太清楚了。

Q 翻譯費用是否會對品質要求有影響？

對我來說，翻譯的品質是一種自我要求的工作態度，不會有任何影響。在接稿的時候，費用，翻譯內容，翻譯時間等等都是會考量在內，接了就是要做好，而不是拿費用來當成翻譯品質的藉口。因為接不接稿是自己的選擇。

反而我覺得會拿翻譯費用來與品質掛鉤的譯者是有點可笑，彷彿有一份具體的品質／費用列表，能夠很好的控制當中的比例。